

关于《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

众环专字(2023)0600093号

上海证券交易所:

根据贵所上市审核中心于2023年4月24日下发的《关于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上证上审(再融资)(2023)261号)(以下简称“审核函”)的要求,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申报会计师”)作为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乾景园林”)本次发行的申报会计师,我们对审核函中要求申报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的事项进行了专项核查,现就有关事项专项说明如下:

问题6.关于财务与经营情况

问题6.1 关于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根据申报材料,1)报告期各期,公司应收账款金额较大,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00.92%、115.87%、223.23%和517.82%,其中2-3年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10%,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2)报告期内,公司合同资产金额较大,主要是建造合同形成的已施工未结算资产等,部分合同资产的账龄时间较长。3)报告期内,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金额较大,主要是结算周期一年以上和无法确定结算周期的合同资产等。

请发行人说明:(1)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各年度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及确定依据,2-3年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显著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与预期信用损失相符,是否具有谨慎性,合同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减值计提政策,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在显著差异;(2)列示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对应的主要项目、客户、账龄、减值计提情况,结合项目建设进度、是否存在长期停滞情形、交易对方的资信情况及回款情况等,说明是否需要对相关项目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相关减值计提是否充分,是

否存在通过减值计提政策调节业绩的情况。

请保荐机构及申报会计师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请发行人说明：

(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各年度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及确定依据，2-3 年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显著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与预期信用损失相符，是否具有谨慎性，合同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减值计提政策，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在显著差异

1、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各年度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及确定依据，2-3 年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显著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与预期信用损失相符，是否具有谨慎性

(1)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各年度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及确定依据，2-3年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显著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原因及合理性

①发行人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坏账政策

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如下：

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应收账款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②各年度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及确定依据

公司各年度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及确定依据如下：

公司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损失，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账款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合并范围内的各公司之间内部应收账款不计提坏账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园林行业	本组合以园林行业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
光伏行业[注]	本组合以光伏行业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注：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以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方式取得国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所持 7 家标的公司 51%或 100%股权。公司以此实现“园林+光伏”的双主业转型。

报告期内各年度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账龄	计提比例（%）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及 2023 年 3 月 31 日	
			园林行业	光伏行业
6 个月以内	5.00	5.00	5.00	0.50
6 个月-1 年				5.00
1-2 年	10.00	10.00	10.00	10.00
2-3 年	10.00	10.00	10.00	30.00
3-4 年	30.00	30.00	30.00	50.00
4-5 年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③2-3年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显著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政策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比较情况如下：

可比公司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岭南股份	2020	4.82	11.16	20.49	30.39	49.46	75.33
	2021	4.45	8.45	17.20	27.56	47.70	71.18
	2022	5.57	12.06	19.00	30.91	51.64	73.55
农尚环境		5.00	10.00	20.00	30.00	50.00	100.00
普邦股份		5.00	10.00	15.00	30.00	50.00	100.00
杭州园林		5.00	10.00	20.00	50.00	80.00	100.00
文科园林		5.00	10.00	15.00	20.00	50.00	100.00
金埔园林		5.00	10.00	20.00	50.00	100.00	100.00
区间		4.45~5.57	8.45~12.06	15.00~20.49	20.00~50.00	47.70~100.00	71.18~100.00
平均值		4.99	10.09	18.15	34.94	63.27	95.56
本公司		5.00	10.00	10.00	30.00	100.00	100.00

注：可比公司数据来自公开披露的公司年报或招股说明书

由上表可知，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按账龄计提比例在同行业可比公司区间内。2-3年、3-4年计提比例略低于平均值，其他期间账龄比例均高于平均值。2-3年、3-4年的应收客户中多为行政单位、地方国有投资公司，其款项支付受地方财政预算限制，近年受疫情影响，回款周期延长。但该等客户的信用水平较高，履约能力较强，后续款项无法收回风险较小。总体上看，公司的坏账计提政策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按账龄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可比公司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余额	坏账准备	占比(%)	应收账款余额	坏账准备	占比(%)	应收账款余额	坏账准备	占比(%)
岭南股份	312,476.56	50,021.88	16.01	247,784.83	29,056.27	11.73	205,657.90	25,362.74	12.33
农尚环境	68,450.62	7,876.12	11.51	18,454.87	5,251.20	28.45	14,196.33	3,656.34	25.76
普邦股份	145,721.23	29,599.12	20.31	188,907.53	41,825.72	22.14	182,492.17	30,934.22	16.95
杭州园林	27,213.86	9,215.04	33.86	29,511.23	7,207.10	24.42	31,146.82	5,380.81	17.28
文科园林	91,779.63	20,150.77	21.96	66,596.68	15,042.16	22.59	100,994.17	17,603.57	17.43
金埔园林	135,251.17	27,621.10	20.42	112,072.70	19,765.43	17.64	113,401.12	16,081.36	14.18

可比公司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余额	坏账准备	占比(%)	应收账款余额	坏账准备	占比(%)	应收账款余额	坏账准备	占比(%)
平均值	/	/	20.68	/	/	21.16	/	/	17.32
本公司	21,510.58	10,289.10	47.83	35,648.56	13,874.40	38.92	32,438.84	7,504.64	23.13

注：可比公司数据来自公开披露的公司定期报告，可比上市公司2023年一季报中未披露该数据。

由上表可知，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按账龄综合计提比例分别为23.13%、38.92%、47.83%，远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主要系公司3-4年的应收客户未能回款导致迁移至4-5年坏账计提比例由30.00%提升至100.00%。综上，公司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2) 是否与预期信用损失相符，是否具有谨慎性

公司按新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报告期各期通过平均迁徙率模型预测预期信用损失率，并与公司固定计提比例对比，如发现代表历史损失情况的损失率与固定计提比例存在重大差异，及时按预期信用损失率调整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①按照迁徙率模型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率具体过程

第一步：取得较为稳定的历史期间应收账款账龄

考虑按照现行一致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公司获取历史经营期间的应收账款的账龄组合数据，在根据历史数据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率时账龄段共分为6级，即：1年以内、1-2年、2-3年、3-4年、4-5年和5年以上。

第二步：基于平均迁徙率的减值阵计算历史损失，并根据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损失率进行调整得出预期信用损失率，公司2020年末、2021年末、2022年末确定的前瞻性调整因素分别为10.00%、10.00%、3.00%。

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情况，根据各期末历史账龄的平均迁徙率计算各账龄段的历史损失率，并根据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损失率进行调整得出预期信用损失率。

②2020年末按照迁徙率模型计算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及与固定比例对比情况

单位：万元

账龄	2016/12/31	2017/12/31	2018/12/31	2019/12/31	2020/12/31
1年以内	11,410.88	27,371.68	8,783.59	13,921.68	7,223.94
1-2年	10,613.68	4,733.28	19,184.58	3,485.84	12,203.01
2-3年	2,855.71	6,472.45	4,459.88	11,031.58	1,299.46
3-4年	7,146.54	1,179.26	5,810.10	2,531.36	7,965.04
4-5年	482.82	515.80	244.56	924.23	2,515.05
5年以上	191.14	620.02	1,095.43	468.96	1,232.34
合计	32,700.77	40,892.49	39,578.14	32,363.65	32,438.84

注：该表反映确定分类到该组合下的应收账款余额及对应账龄。

依据近五年账龄分布情况计算平均迁徙率：

账龄	2016-2017	2017-2018	2018-2019	2019-2020	四年平均
1年以内	41.48%	70.09%	39.69%	87.65%	59.73%
1-2年	60.98%	94.22%	57.50%	37.28%	62.50%
2-3年	41.29%	89.77%	56.76%	72.20%	65.01%
3-4年	7.22%	20.74%	15.91%	99.36%	35.81%
4-5年	88.83%	92.17%	0.00%	82.60%	65.9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根据平均迁徙率计算历史损失率：

账龄	平均迁徙率		历史损失率	
1年以内	A	59.73%	$G=A*B*C*D*E*F$	5.73%
1-2年	B	62.50%	$H=B*C*D*E*F$	9.59%
2-3年	C	65.01%	$I=C*D*E*F$	15.34%
3-4年	D	35.81%	$J=D*E*F$	23.60%
4-5年	E	65.90%	$K=E*F$	65.90%
5年以上	F	100.00%	F	100.00%

考虑前瞻性信息调整后，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率：

公司考虑预期可能存在内外部宏观与微观环境影响情况，并可能对公司客户应收账款回收情况产生一定的负面影响，为了在历史损失经验基础上反映当前预期，公司基于以往经验和判断。考虑前瞻性调整系数设定为10%，即：计算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该账龄段历史损失率*（1+10%）。

比较按照迁徙率模型计算的预期信用损失与按照历史固定比例计提：

单位：万元

账龄	应收账款余额	按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		按固定比例计提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7,223.94	6.30	454.97	5.00	361.20
1-2年	12,203.01	10.54	1,286.78	10.00	1,220.30
2-3年	3,018.02	16.87	219.26	10.00	301.80
3-4年	6,246.48	25.96	2,067.45	30.00	1,873.94
4-5年	2,515.05	72.49	1,823.14	100.00	2,515.05
5年以上	1,232.34	100.00	1,232.34	100.00	1,232.34
合计	32,438.84		7,083.94		7,504.64

2020年末，按照预期信用损失率应计提的坏账准备7,083.94万元，按公司历史估计固定比例应计提7,504.64万元，高于公司历史数据反应的损失情况，基于谨慎性原则，2020年公司按历史估计固定比例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③2021年末按照迁徙率模型计算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及与固定比例对比情况为突出重点，2021年与2022年不再赘述迁徙率模型的计算过程。仅列示二者的对比结果。

账龄	应收账款余额	按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		按固定比例计提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8,438.95	11.39	961.25	5.00	421.95
1-2年	2,808.29	22.50	631.80	10.00	280.83
2-3年	11,664.85	31.62	3,688.59	10.00	1,166.48
3-4年	1,044.76	36.24	378.61	30.00	313.43
4-5年	8,220.47	62.17	5,110.65	100.00	8,220.47
5年以上	3,471.24	85.70	2,974.94	100.00	3,471.24
合计	35,648.56		13,745.85		13,874.40

2021年末，按照预期信用损失率应计提的坏账准备13,745.85万元，按公司历史估计固定比例应计提13,874.40万元，高于公司历史数据反应的损失情况，基于谨慎性原则，2021年公司按历史估计固定比例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4) 2022年末按照迁徙率模型计算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及与固定比例对比情

况：

账龄	应收账款余额	按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		按固定比例计提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966.83	11.02	216.66	5.00	98.34
1-2年	7,106.94	17.18	1,221.28	10.00	710.69
2-3年	2,129.20	23.84	507.60	10.00	212.92
3-4年	1,486.38	37.68	560.02	30.00	445.91
4-5年	966.10	57.85	558.92	100.00	966.10
5年以上	7,855.13	91.22	7,165.38	100.00	7,855.13
合计	21,510.58		10,229.86		10,289.10

2022年末，按照预期信用损失率应计提的坏账准备10,229.86万元，按公司历史估计固定比例应计提10,289.10万元，高于公司历史数据反应的损失情况，基于谨慎性原则，2022年公司按历史估计固定比例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2、合同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减值计提政策，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在显著差异

(1) 合同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减值计提政策

本公司对于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合同资产的信用损失，公司将结算周期一年以上和无法确定结算周期的合同资产列报为“其他非流动资产”。由于合同资产是附条件的收款权利，因此其除了面临信用风险以外，还面临其他风险（如收款条件涉及其他履约义务的履行情况的，则与其他履约义务的履行风险相关），因此需合理评估不同风险类别的不同影响。当单项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合理划分为不同组合，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未最终结算项目组合	本组合为所有尚未与业主最终结算的工程项目	按历史结算损失率计提合同资产减值
已完工未结算项目组合	本组合为已验收或已交付形成的有条件收款权利的工程项目	已完工超过两年尚未结算的信用风险参考应收账款账龄组合计提减值
未到期质保金组合	本组合为尚未到期的质保金	参考应收账款账龄组合计提减值

(2) 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在显著差异

①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合同资产减值计提方法比较

公司简称	合同资产减值计提方法	是否与本公司一致
岭南股份	本公司合同资产主要包括由工程承包施工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及工程质保金等构成。本公司根据履约进度确认的收入金额超过已办理结算价款的部分确认为合同资产。公司提供的工程承包类服务与客户结算后形成的工程质保金，公司于质保期结束且未发生重大质量问题后拥有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本公司将合同资产划分为两个组合，在组合的基础上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是
农尚环境	对于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是
普邦股份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以及包含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是
杭州园林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是
文科园林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以及包含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是

公司简称	合同资产减值计提方法	是否与本公司一致
金埔园林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是

②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减值情况

公司简称	合同资产减值比例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岭南股份	8.20%	5.31%	6.16%
农尚环境	3.28%	2.27%	0.10%
普邦股份	5.46%	5.16%	3.94%
杭州园林	2.14%	2.22%	0.63%
文科园林	34.72%	16.72%	0.55%
金埔园林	1.14%	1.28%	0.98%
区间	1.14%~34.72%	1.28%~16.72%	0.10%~6.16%
平均值	9.16%	5.49%	2.06%
本公司	10.52%	6.42%	2.13%

注1：同行业上市公司未披露2023年一季度相关数据。

注2：文科园林2021年末和2022年末合同资产减值比例较高，主要系该公司根据恒大及恒大关联方经营困难延迟付款的情况，按80%比例单项计提相关合同资产的减值准备。

由上表可知，公司合同资产减值比例与行业平均水平接近，2022年因单项计提多巴项目合同资产减值导致减值比例明显上升，剔除该因素后2022年减值比例为4.47%。总体上看，公司各年减值比例符合行业区间范围，不存在显著差异。

（二）列示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对应的主要项目、客户、账龄、减值计提情况，结合项目建设进度、是否存在长期停滞情形、交易对方的资信情况及回款情况等，说明是否需要对相关项目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相关减值计提是否充分，是否存在通过减值计提政策调节业绩的情况

1、列示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对应的主要项目、客户、账龄、减值计提情况

2020年至2023年3月31日各期期末，主要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项目名称	客户名称	客户类型	合同金额	期末完工进度 (%)	应收账款余额	账龄	坏账准备	坏账计提方法	合同资产余额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累计回款
2023/3/31	甘肃兰州秦王川国家湿地公园	兰州瑞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企业	40,015.52	100.00	8,388.76	1-2年、5年以上	4,614.22	账龄组合			25,521.85
	紫金华府景观工程B区	南京新浩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民营企业	7,549.92	100.00	4,505.32	3-4年	3,576.39	单项计提			3,044.59
	紫金华府C区景观绿化工程	南京新浩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民营企业	7,694.52	100.00	3,371.47	3-4年	2,676.32	单项计提			4,231.99
	紫金华府样板区园林景观工程(土建部分)	南京新浩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民营企业	3,358.19	100.00	2,350.47	4-5年、5年以上	1,865.84	单项计提			1,007.64
	河北定兴县旅发大会观摩线路景观绿化工程	定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行政单位	12,800.00	100.00	2,082.70	1-2年	208.27	账龄组合	341.57	11.72	8,058.00
	徐州市三环东路绿化景观提	徐州市市政园林局	行政单位	5,600.00	100.00	1,910.00	5年以上	1,910.00	账龄组合			3,129.85

单位：万元

年度	项目名称	客户名称	客户类型	合同金额	期末完工进度 (%)	应收账款余额	账龄	坏账准备	坏账计提方法	合同资产余额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累计回款
	升工程 6 标段											
	紫金华府样板区园林景观工程（绿化部分）	南京新浩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民营企业	4,621.20	100.00	1,587.50	3-4 年、4-5 年、5 年以上	1,260.18	单项计提			3,034.03
	泉水湖湿地公园 B 区	成都市羊安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国有企业	22,300.00	100.00	1,347.96	1-2 年、2-3 年、3-4 年	334.30	账龄组合	14,977.31	513.72	
	密云区白河城市森林公园建设工程（一标段）	北京市密云区园林绿化局	行政单位	7,773.37	100.00	1,065.08	1 年以内、2-3 年	95.23	账龄组合			7,127.83
	紫金华府 C 区围墙外	南京新浩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民营企业	939.99	100	939.12	5 年以上	745.49	单项计提			210.00
	景县旅游线路街道绿化提升工程（景安大街、景新大街、	景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行政单位	3,180.15	100	934.80	1 年以内	46.74	账龄组合			1,863.04

单位：万元

年度	项目名称	客户名称	客户类型	合同金额	期末完工进度 (%)	应收账款余额	账龄	坏账准备	坏账计提方法	合同资产余额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累计回款
	亚夫路、董仲舒路)											
	鸿土园林道路及构筑物工程	江苏鸿土苗木有限公司	民营企业	1,500.00	100	903.25	4-5 年	903.25	账龄组合			900.00
	惠州市海宸度假酒店项目(地块 A)景观绿化及小市政工程	惠州市海宸置业有限公司	民营企业	1,891.00	100	678.00	5 年以上	678.00	单项计提			
	多巴新城湟水河扎麻隆湿地公园景观工程	西宁多巴新城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企业	27,232.34	55.26				单项计提	12,666.44	4,224.07	2,640.00
	经河、荥河县城段河道治理工程	荥经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行政单位	25,202.05	89.47					22,168.86	760.39	
2022/12/31	甘肃兰州秦王川国家湿地公园	兰州瑞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企业	40,015.52	100.00	8,388.76	1-2 年、5 年以上	4,614.22	账龄组合			25,521.85

单位：万元

年度	项目名称	客户名称	客户类型	合同金额	期末完工进度 (%)	应收账款余额	账龄	坏账准备	坏账计提方法	合同资产余额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累计回款
	紫金华府景观工程 B 区	南京新浩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民营企业	7,549.92	100.00	4,505.32	3-4 年	3,576.39	单项计提			3,044.59
	乐峰赤壁风景区景观工程	福建省乐峰赤壁生态风景区有限公司	民营企业	4,685.00	100.00	4,484.91	2-3 年、3-4 年	1,793.96	单项计提			146.66
	紫金华府 C 区景观绿化工程	南京新浩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民营企业	7,694.52	100.00	3,371.47	3-4 年	2,676.32	单项计提			4,231.99
	紫金华府样板区园林景观工程 (土建部分)	南京新浩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民营企业	3,358.19	100.00	2,350.47	4-5 年、5 年以上	1,865.84	单项计提			1,007.64
	河北定兴县旅发大会观摩线路景观绿化工程	定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行政单位	12,800.00	100.00	2,082.70	1-2 年	208.27	账龄组合	323.34	11.09	8,058.00
	徐州市三环东	徐州市市政	行政	5,600.00	100.00	1,910.00	5 年以上	1,910.00	账龄			3,129.85

单位：万元

年度	项目名称	客户名称	客户类型	合同金额	期末完工进度(%)	应收账款余额	账龄	坏账准备	坏账计提方法	合同资产余额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累计回款
	路绿化景观提升工程 6 标段	园林局	单位						组合			
	云湖溪谷景观工程	福建省乐峰赤壁生态风景区有限公司	民营企业	1,800.00	100.00	1,840.55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736.22	单项计提			
	紫金华府样板区园林景观工程（绿化部分）	南京新浩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民营企业	4,621.20	100.00	1,587.50	3-4 年、4-5 年、5 年以上	1,260.18	单项计提			3,034.03
	云湖溪谷-商业街建设工程	福建省乐峰赤壁生态风景区有限公司	民营企业	1,855.00	100.00	1,578.23	1 年以内、1-2 年	631.29	单项计提			
	云湖溪谷-绿化工程	福建省乐峰赤壁生态风景区有限公司	民营企业	1,500.00	100.00	1,566.41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626.57	单项计提			
	云湖溪谷-森林	福建省乐峰	民营	1,229.20	100.00	1,507.59	1 年以内	603.04	单项			

单位：万元

年度	项目名称	客户名称	客户类型	合同金额	期末完工进度 (%)	应收账款余额	账龄	坏账准备	坏账计提方法	合同资产余额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累计回款
	温泉公汤区泡池景观工程	赤壁生态风景区有限公司	企业						计提			
	泉水湖湿地公园 B 区	成都市羊安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国有企业	22,300.00	100.00	1,347.96	1-2 年、2-3 年、3-4 年	333.11	账龄组合	14,977.31	513.72	
	云湖溪谷--森林温泉公汤区 1#楼（龙凤餐厅）改告工程	福建省乐峰赤壁生态风景区有限公司	民营企业	2,100.00	100.00	1,202.13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480.85	单项计提			
	云湖溪谷-温泉管道工程	福建省乐峰赤壁生态风景区有限公司	民营企业	1,188.68	100.00	1,183.48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473.39	单项计提			
	密云区白河城市森林公园建设工程（一标段）	北京市密云区园林绿化局	行政单位	7,773.37	100.00	1,065.08	1 年以内、2-3 年	95.23	账龄组合			7,127.83

单位：万元

年度	项目名称	客户名称	客户类型	合同金额	期末完工进度 (%)	应收账款余额	账龄	坏账准备	坏账计提方法	合同资产余额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累计回款
	云湖溪谷--森林温泉公汤区客房改造工程	福建省乐峰赤壁生态风景区有限公司	民营企业	602.19	100.00	1,043.64	1年以内	417.45	单项计提			
	云湖溪谷-给排水管道安装工程	福建省乐峰赤壁生态风景区有限公司	民营企业	960.48	100.00	996.60	1年以内、1-2年	398.64	单项计提			
	科天水性科技产业园区园区景观科技馆工程	兰州科天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营企业	7,848.27	100.00	943.00	5年以上	943.00	单项计提			2,000.13
	紫金华府 C 区围墙外	南京新浩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民营企业	939.99	100.00	939.12	5年以上	745.49	单项计提			210.00
	景县旅游线路街道绿化提升工程（景安大	景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行政单位	3,180.15	100.00	934.80	1年以内	46.74	账龄组合			1,863.04

单位：万元

年度	项目名称	客户名称	客户类型	合同金额	期末完工进度(%)	应收账款余额	账龄	坏账准备	坏账计提方法	合同资产余额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累计回款
	街、景新大街、亚夫路、董仲舒路)											
	云湖溪谷-夜景灯光秀土建工程	福建省乐峰赤壁生态风景区有限公司	民营企业	928.97	100.00	928.97	1年以内、1-2年、2-3年	371.59	单项计提			
	鸿土园林道路及构筑物工程	江苏鸿土苗木有限公司	民营企业	1,500.00	100.00	903.25	4-5年	903.25	账龄组合			600.00
	云湖溪谷-蜜糖谷与儿童漂流土建工程	福建省乐峰赤壁生态风景区有限公司	民营企业	850.98	100.00	893.11	1年以内、1-2年、2-3年	357.24	单项计提			
	云湖溪谷-市政道路提升改造	福建省乐峰赤壁生态风景区有限公司	民营企业	843.35	100.00	821.22	1年以内、1-2年、2-3年	328.49	单项计提			
	多巴新城湟水	西宁多巴新	行政	27,232.34	100.00				单项	12,666.44	4,224.07	2,500.00

单位：万元

年度	项目名称	客户名称	客户类型	合同金额	期末完工进度 (%)	应收账款余额	账龄	坏账准备	坏账计提方法	合同资产余额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累计回款
	河扎麻隆湿地公园景观工程	城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						计提			
	经河、滎河县城段河道治理工程	滎经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行政单位	25,202.05	88.69					21,825.21	748.60	
2021/12/31	甘肃兰州秦王川国家湿地公园	兰州瑞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企业	40,015.52	100.00	8,388.76	1年以内、4-5年、5年以上	4,404.52	账龄组合			25,521.85
	紫金华府景观工程B区	南京新浩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民营企业	7,549.92	100.00	4,505.32	2-3年	450.53	账龄组合			3,044.59
	乐峰赤壁风景区景观工程	福建省乐峰赤壁生态风景区有限公司	民营企业	4,685.00	100.00	4,484.91	1年以内、2-3年、3-4年	1,345.47	单项计提			146.66
	紫金华府C区	南京新浩宁	民营	7,694.52	100.00	3,371.47	2-3年	337.15	账龄			4,231.99

单位：万元

年度	项目名称	客户名称	客户类型	合同金额	期末完工进度 (%)	应收账款余额	账龄	坏账准备	坏账计提方法	合同资产余额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累计回款
	景观绿化工程	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企业						组合			
	河北定兴县旅发大会观摩线路景观绿化工程	定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行政单位	12,800.00	100.00	2,882.70	1年以内	144.14	账龄组合			7,258.00
	紫金华府样板区园林景观工程（土建部分）	南京新浩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民营企业	3,358.19	100.00	2,350.47	3-4年、4-5年	2,316.45	账龄组合			1,007.64
	徐州市三环东路绿化景观提升工程6标段	徐州市市政园林局	行政单位	5,600.00	100.00	1,910.00	5年以上	1,910.00	账龄组合			3,129.85
	云湖溪谷景观工程	福建省乐峰赤壁生态风景区有限公司	民营企业	1,800.00	100.00	1,840.55	1年以内、1-2年、2-3年	552.17	单项计提			
	紫金华府样板区园林景观工	南京新浩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民营企业	4,621.20	100.00	1,587.50	2-3年、3-4年、	669.45	账龄组合			3,034.03

单位：万元

年度	项目名称	客户名称	客户类型	合同金额	期末完工进度 (%)	应收账款余额	账龄	坏账准备	坏账计提方法	合同资产余额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累计回款
	程（绿化部分）	有限公司					4-5 年					
	云湖溪谷-商业街建设工程	福建省乐峰赤壁生态风景区有限公司	民营企业	1,855.00	100.00	1,578.23	1 年以内、1-2 年	473.47	单项计提			
	云湖溪谷-绿化工程	福建省乐峰赤壁生态风景区有限公司	民营企业	1,500.00	100.00	1,566.41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469.92	单项计提			
	云湖溪谷-森林温泉公汤区泡池景观工程	福建省乐峰赤壁生态风景区有限公司	民营企业	1,229.20	100.00	1,507.59	1 年以内	452.28	单项计提			
	泉水湖湿地公园 B 区	成都市羊安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国有企业	22,300.00	100.00	1,347.96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131.13	账龄组合	14,977.31	319.02	
	云湖溪谷--森林	福建省乐峰	民营	2,100.00	100.00	1,202.13	1 年以	360.64	单项			

单位：万元

年度	项目名称	客户名称	客户类型	合同金额	期末完工进度 (%)	应收账款余额	账龄	坏账准备	坏账计提方法	合同资产余额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累计回款
	温泉公汤区 1# 楼（龙凤餐厅）改告工程	赤壁生态风景区有限公司	企业				内、1-2年、2-3年		计提			
	云湖溪谷-温泉管道工程	福建省乐峰赤壁生态风景区有限公司	民营企业	1,188.68	100.00	1,183.48	1年以内、1-2年、2-3年	355.04	单项计提			
	云湖溪谷--森林温泉公汤区客房改造工程	福建省乐峰赤壁生态风景区有限公司	民营企业	602.19	100.00	1,043.64	1年以内	313.09	单项计提			
	云湖溪谷-给排水管道安装工程	福建省乐峰赤壁生态风景区有限公司	民营企业	960.48	100.00	996.60	1年以内、1-2年	298.98	单项计提			
	科天水性科技产业园区园区景观科技馆工	兰州科天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营企业	7,848.27	100.00	943.00	4-5年	943.00	单项计提			2,000.13

单位：万元

年度	项目名称	客户名称	客户类型	合同金额	期末完工进度 (%)	应收账款余额	账龄	坏账准备	坏账计提方法	合同资产余额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累计回款
	程											
	紫金华府 C 区围墙外	南京新浩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民营企业	939.99	100.00	939.12	4-5 年	939.12	账龄组合			210.00
	云湖溪谷-夜景灯光秀土建工程	福建省乐峰赤壁生态风景区有限公司	民营企业	928.97	100.00	928.97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278.69	单项计提			
	鸿土园林道路及构筑物工程	江苏鸿土苗木有限公司	民营企业	1,500.00	100.00	903.25	3-4 年	270.98	账龄组合			600.00
	云湖溪谷-蜜糖谷与儿童漂流土建工程	福建省乐峰赤壁生态风景区有限公司	民营企业	850.98	100.00	893.11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267.93	单项计提			
	密云区白河城市森林公园建设工程（一标段）	北京市密云区园林绿化局	行政单位	7,773.37	100.00	839.59	1-2 年	83.96	账龄组合			7,127.83

单位：万元

年度	项目名称	客户名称	客户类型	合同金额	期末完工进度 (%)	应收账款余额	账龄	坏账准备	坏账计提方法	合同资产余额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累计回款
	多巴新城湟水河扎麻隆湿地公园景观工程	西宁多巴新城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企业	27,232.34	55.28				单项计提	8,795.20	2,701.47	2,500.00
	经河、茱河县城段河道治理工程	茱经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行政单位	25,202.05	53.01					13,061.42	278.21	
2020/12/31	乐峰赤壁风景区景观工程	福建省乐峰赤壁生态风景区有限公司	民营企业	4,685.00	100.00	4,631.57	2-3 年	1,389.47	单项计提			146.66
	紫金华府景观工程 B 区	南京新浩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民营企业	7,549.92	100.00	4,505.32	1-2 年	450.53	账龄组合			3,044.59
	甘肃兰州秦王川国家湿地公园	兰州瑞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企业	40,015.52	100.00	4,194.82	3-4 年、4-5 年、5 年以上	1,805.23	账龄组合			25,521.85
	紫金华府 C 区	南京新浩宁	民营	7,694.52	100.00	3,371.47	1-2 年	337.15	账龄			4,231.99

单位：万元

年度	项目名称	客户名称	客户类型	合同金额	期末完工进度 (%)	应收账款余额	账龄	坏账准备	坏账计提方法	合同资产余额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累计回款
	景观绿化工程	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企业						组合			
	密云区白河城市森林公园建设工程（一标段）	北京市密云区园林绿化局	行政单位	7,773.37	100.00	3,228.62	1年以内	161.43	账龄组合			4,738.80
	紫金华府样板区园林景观工程（土建部分）	南京新浩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民营企业	3,358.19	100.00	2,350.47	2-3年、3-4年	695.42	账龄组合			1,007.64
	徐州市三环东路绿化景观提升工程6标段	徐州市市政园林局	行政单位	5,600.00	100.00	1,910.00	5年以上	1,910.00	账龄组合			3,154.80
	紫金华府样板区园林景观工程（绿化部分）	南京新浩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民营企业	4,621.20	100.00	1,587.50	1-2年、2-3年、3-4年	271.09	账龄组合			3,034.03
	西郊机场周边区域绿化工程	北京市海淀区园林绿化局	行政单位	4,291.59	100.00	1,450.14	1年以内	72.51	账龄组合			2,274.09

单位：万元

年度	项目名称	客户名称	客户类型	合同金额	期末完工进度 (%)	应收账款余额	账龄	坏账准备	坏账计提方法	合同资产余额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累计回款
	科天水性科技产业园区景观科技馆工程	兰州科天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营企业	7,848.27	100.00	1,293.00	2-3年、3-4年	1,293.00	单项计提			1,650.13
	泉水湖湿地公园B区	成都市羊安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国有企业	22,300.00	100.00	1,274.70	1年以内、1-2年	113.31	账龄组合	14,075.12	139.34	
	2017年第九届中国(银川)花博会四季馆热带植物景观展陈项目	银川市绿化养护管理站	行政单位	6,374.89	100.00	1,203.22	1-2年	120.32	账龄组合			3,601.12
	紫金华府C区围墙外	南京新浩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民营企业	939.99	100.00	939.12	3-4年	281.74	账龄组合			210.00
	多巴新城湟水河扎麻隆湿地公园景观工程	西宁多巴新城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企业	27,232.34	43.31					10,545.17	104.40	2,300.00

单位：万元

年度	项目名称	客户名称	客户类型	合同金额	期末完工进度 (%)	应收账款余额	账龄	坏账准备	坏账计提方法	合同资产余额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累计回款
		司										
	乐峰赤壁风景区景观工程	福建省乐峰赤壁生态风景区有限公司	民营企业	4,685.00	100.00	4,631.57	2-3 年	1,389.47	单项计提			146.66

注：合同资产中包含重分类至其他非流动资产的项目。

2、结合项目建设进度、是否存在长期停滞情形、交易对方的资信情况及回款情况等，说明是否需要对相关项目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相关减值计提是否充分，是否存在通过减值计提政策调节业绩的情况

结合上表具体情况，除西玉河项目因设计方案变更以及土地拆迁事项影响导致项目长期停滞外，其他项目均能正常施工，未出现长期停滞情形。

从主要项目的客户类型看，公司客户以行政单位和房地产企业为主，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或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的客户单项计提减值，与该类客户相关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公司通过评价整体偿债能力与未来可回收金额计提减值。

报告期内单项计提减值的客户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客户名称	应收账款 余额	坏账准备	单项计 提比例 (%)	合同资产 余额	合同资产 减值准备	单项计 提比例 (%)	主要原因
2023/3/31	南京新浩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757.16	10,126.82	79.38				逾期信用风险增加
	兰州科天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43.00	943.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海艺国际置地（太仓）有限公司	758.41	546.19	72.02				逾期信用风险增加
	兰州科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694.63	694.6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兰州科天水性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455.77	455.7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兰州科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302.16	302.1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苏德润鸿翔置业有限公司	288.73	229.20	79.38				逾期信用风险增加
	南通力顺置业有限公司	248.04	193.89	78.17				逾期信用风险增加
	常州睿源置业有限公司	97.95	67.32	68.73				逾期信用风险增加
	兰州科天环保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48.14	48.1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扬州嘉联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46.33	41.02	88.55				逾期信用风险增加
	西宁多巴新城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2,666.44	4,224.07	33.35	违约，预计无法全额 收回
2022/12/31	福建省乐峰赤壁生态风景区有限公司	25,589.55	10,114.68	39.53				债务重组
	南京新浩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757.16	10,126.82	79.38				逾期信用风险增加
	兰州科天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43.00	943.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年度	客户名称	应收账款 余额	坏账准备	单项计 提比例 (%)	合同资产 余额	合同资产 减值准备	单项计 提比例 (%)	主要原因
	海艺国际置地（太仓）有限公司	758.41	546.19	72.02				逾期信用风险增加
	兰州科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694.63	694.6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惠州市海宸置业有限公司	678.00	678.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兰州科天水性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455.77	455.7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兰州科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302.16	302.1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苏德润鸿翔置业有限公司	288.73	229.20	79.38				逾期信用风险增加
	南通力顺置业有限公司	248.04	193.89	78.17				逾期信用风险增加
	常州睿源置业有限公司	97.95	67.32	68.73				逾期信用风险增加
	兰州科天环保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48.14	48.1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扬州嘉联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46.33	41.02	88.55				逾期信用风险增加
	西宁多巴新城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2,666.44	4,224.07	33.35	违约，预计无法全额 收回
2021/12/31	福建省乐峰赤壁生态风景区有限公司	25,274.57	7,582.37	30.00				业主财务状况不佳
	惠州市海宸置业有限公司	678.00	678.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扬州嘉联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46.33	46.3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兰州科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302.16	302.1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年度	客户名称	应收账款 余额	坏账准备	单项计 提比例 (%)	合同资产 余额	合同资产 减值准备	单项计 提比例 (%)	主要原因
	兰州科天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43.00	943.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兰州科天水性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455.77	455.7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兰州科天环保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48.14	48.1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兰州科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694.63	694.6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西宁多巴新城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8,795.20	2,701.47	30.72	违约，预计无法全额 收回
2020/12/31	福建省乐峰赤壁生态风景区有限公司	7,166.60	2,149.98	30.00				业主财务状况不佳
	惠州市海宸置业有限公司	678.00	678.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扬州嘉联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46.33	46.3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兰州科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302.16	302.1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兰州科天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93.00	1,293.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兰州科天水性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455.77	455.7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兰州科天环保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48.14	48.1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兰州科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694.63	694.6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如前所述，公司结合行业趋势与客户自身财务状况，在评估客户履约能力与信用风险之后，按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合理估计未来可回收金额，充分计提各项减值，不存在通过减值计提政策调节业绩的情况。

二、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一）核查过程

1、了解公司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减值的会计政策；

2、查阅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公开披露文件，查阅同行业可比公司坏账计提与合同资产减值政策和实际计提比例，并结合客户应收账款期末账龄，分析发行人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与合同资产减值计提的充分性；

3、复核用于计提坏账准备的信息，包括复核应收款项账龄的准确性，考虑历史上同类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坏账发生金额及情况，结合客户信用、经营状况及现金流量情况等因素，评估乾景园林公司管理层对应收款项信用风险的评估是否合理；

4、获取发行人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期末余额明细表，了解各期末主要项目的基本情况，包括合同履行情况、客户履约情况、客户付款能力等；

5、对账龄较长、逾期未回款的应收款项，关注交易对方是否存在财务困难或其他异常情况，复核乾景园林公司管理层对未来可回收金额的假设及判定依据，询问项目管理人员，评估是否出现减值迹象；

6、检查相关交易合同的信用条款及实际信用条款的遵守情况、期后结算及回款情况等，验证乾景园林公司管理层合同资产减值判断的合理性；

7、对逾期未结算的合同资产，关注交易对方是否存在财务困难或其他异常情况，复核乾景园林公司管理层对未来可回收金额的假设及判定依据，询问项目管理人员，评估是否出现减值迹象；

8、结合工程项目完工百分比及主营业务成本的审计，关注乾景园林公司是否高估或者低估合同资产；

9、关注在施工程是否存在亏损合同，复核乾景园林公司合同资产减值的计提及披露。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会计师认为：

1、发行人披露的2-3年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显著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原因具备合理性，与预期信用损失基本相符，具有谨慎性；

2、发行人披露的合同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减值计提政策，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在显著差异；

3、发行人披露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与其他非流动资产相关项目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相关减值计提充分，不存在通过减值计提政策调节业绩的情况。

问题 6.2 关于经营情况

根据申报材料，1)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逐年下滑，最近两年一期净利润均为负值，公司拟切入光伏领域。2)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园林工程，部分项目存在结算核减，导致冲减营业收入的情况。3)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自2020年开始出现大幅下滑。4)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变动幅度较大。

请发行人说明：（1）列示园林工程的主要客户、涉及的主要项目、报告期各期收入确认和成本发生金额，说明收入确认金额的准确性，确认依据是否充分、是否存在收入跨期情况；（2）存在结算核减的项目情况、核减金额，对报告期营业收入等经营业绩的具体影响，相关核减的依据是否充分，其他项目是否存在预期核减情况，以及对应会计处理和具体依据；（3）量化分析公司毛利率下滑的具体原因，是否存在继续下滑风险，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4）报告期各期，公司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的具体内容，说明主要供应商变动频繁的原因及合理性；（5）结合园林、光伏业务的经营情况、未来发展规划、募投项目建设周期及效益预测情况等，说明公司业绩是否存在持续下滑的风险，并充分进行风险提示。

请保荐机构及申报会计师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说明对营业收入履行的核查程序、取得的核查证据、核查结论。

回复：

一、请发行人说明：

（一）列示园林工程的主要客户、涉及的主要项目、报告期各期收入确认和成本发生金额，说明收入确认金额的准确性，确认依据是否充分、是否存在收入跨期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各期园林工程主要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项目名称	客户名称	客户类型	合同金额	期末完工进度 (%)	当期收入	当期成本	累计收入	累计成本
2023年 一季度	海淀区南沙河下游生态修复工程施工第3标段（西玉河村工程）	北京市海淀区水务局	行政单位	6,436.91	81.65	659.27	445.10	4,608.89	3,122.60
	大兴新城城市休闲公园（施工）二标段	北京市大兴区黄村镇人民政府	行政单位	3,242.00	73.04	634.20	579.16	2,172.37	1,897.12
	东方市福民公园景观工程（一期）工程总承包（EPC）	东方市市政园林环卫事务中心	行政单位	6,587.00	40.20	477.85	386.98	2,429.05	1,893.39
	2022年城市公园养护招标项目一标段两山公园养护工程	北京市新海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民营企业	336.42	100.00	158.69	149.35	317.38	310.74
	四川省雅安市荥经县经河、荥河县城段河道治理工程	荥经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行政单位	25,202.05	89.47	157.70	136.47	18,196.01	15,084.56
2022年	四川省雅安市荥经县经河、荥河县城段河道治理工程	荥经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行政单位	25,202.05	88.69	7,256.92	6,045.86	18,038.30	14,948.09
	海淀区园外园生态环境	北京市海淀区园林	行政	7,560.00	96.01	6,620.86	5,066.39	6,620.86	5,066.39

单位：万元

年度	项目名称	客户名称	客户类型	合同金额	期末完工进度 (%)	当期收入	当期成本	累计收入	累计成本
	提升四期工程（东西红门、中坞新村片区）（施工）	绿化局	单位						
	东方市福民公园景观工程（一期）工程总承包（EPC）	东方市市政园林环卫事务中心	行政单位	6,587.00	32.29	1,771.84	1,366.31	1,951.20	1,506.40
	大兴新城城市休闲公园（施工）二标段	北京市大兴区黄村镇人民政府	行政单位	3,242.00	51.72	1,538.17	1,317.96	1,538.17	1,317.96
	多巴新城湟水河扎麻隆湿地公园景观工程	西宁多巴新城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企业	27,232.34	55.26	2,121.27	1,885.92	12,666.44	10,152.31
	四川省雅安市荥经县经河、荥河县城段河道治理工程	荥经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行政单位	25,202.05	53.01	7,088.17	5,770.54	10,781.38	8,902.23
2021年	数字扬中-香悦里小区景观绿化工程	扬中香江置业有限公司	民营企业	1,820.00	91.18	1,472.49	1,358.08	1,472.49	1,358.08
	云湖溪谷-船屋及周边景观工程	福建省乐峰赤壁生态风景区有限公司	民营企业	848.00	94.18	775.37	646.14	775.37	646.14
	云湖溪谷-商业街建设工	福建省乐峰赤壁生	民营	1,855.00	51.05	919.42	731.80	1,532.27	1,344.65

单位：万元

年度	项目名称	客户名称	客户类型	合同金额	期末完工进度 (%)	当期收入	当期成本	累计收入	累计成本
	程	态风景区有限公司	企业						
	云湖溪谷--森林温泉公汤区客房改造工程	福建省乐峰赤壁生态风景区有限公司	民营企业	602.19	100.00	1,013.24	765.17	1,013.24	765.17
	云湖溪谷-森林温泉公汤区泡池景观工程	福建省乐峰赤壁生态风景区有限公司	民营企业	1,229.20	100.00	1,463.68	1,123.53	1,463.68	1,123.53
	泉水湖湿地公园项目（B区）、环湖路市政道路工程、园区主干	成都市羊安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国有企业	22,300.00	74.41	902.19	615.31	14,977.31	12,200.84
2020年	多巴新城湟水河扎麻隆湿地公园景观工程	西宁多巴新城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企业	27,232.34	43.31	4,854.37	3,798.63	10,545.17	8,266.39
	四川省雅安市荥经县经河、荥河县城段河道治理工程	荥经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行政单位	22,168.71	25,202.05	3,597.23	3,035.71	3,693.21	3,131.69
	景县旅游线路西城墙路绿化提升工程	景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行政单位	1,348.55	69.13	855.26	614.35	855.26	614.35
	景县旅游线路街道绿化提升工程（景安大街、景新大街、亚夫路、董	景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行政单位	3,180.15	81	2,365.38	1,680.64	2,365.38	1,680.64

单位：万元

年度	项目名称	客户名称	客户类型	合同金额	期末完工进度 (%)	当期收入	当期成本	累计收入	累计成本
	仲舒路)								
	西郊机场周边区域绿化工程	北京市海淀区园林绿化局	行政单位	4,291.59	100	3,937.24	3,485.74	3,937.24	3,485.74
	云湖溪谷-萌宠乐园景观工程	福建省乐峰赤壁生态风景区有限公司	民营企业	333.39	100	611.81	253.43	611.81	253.43
	云湖溪谷-商业街建设工程	福建省乐峰赤壁生态风景区有限公司	民营企业	1,855.00	34.03	612.84	612.84	612.84	612.84
	泉水湖湿地公园项目 (B区)、环湖路市政道路工程、园区主干	成都市羊安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国有企业	22,300.00	70.30	3,146.16	3,517.84	14,075.12	11,585.53

1、建造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

(1) 一般客户的处理方法

公司收入主要来自于园林工程施工，按新收入准则的规定，由于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提供的施工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确定施工服务的履约进度，即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确认金额为按投入法（累计实际发生成本占预计总成本比例）确定的履约进度及预计总收入计算收入金额，收入确认金额准确。

(2) 特殊客户的处理方法

《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中关于收入确认有如下规定：“当企业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企业应当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1、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2、该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以下简称“转让商品”）相关的权利和义务；3、该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4、该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5、企业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公司对于上述条件都逐一进行了谨慎性判断，根据合同相关条款与执行内控流程识别，乐峰赤壁建造合同1、2、3、4条件公司都能够直接满足，对第5条件“对价很可能收回”也作了审慎判断。

公司与福建省乐峰赤壁生态风景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峰赤壁”）签订施工服务合同，报告期内主要承揽云湖溪谷项目。因乐峰赤壁经营持续亏损、流动性紧张、财务状况不佳，乐峰赤壁的信用风险显著区别于一般客户，但基于公司对旅游行业战略布局、景区自身的资源禀赋、以及地方政府政策的扶持等有利因素，公司综合评估该客户到期时支付对价的能力和意图后，该客户提供施工服务对价很可能收回。公司针对该类性质客户按预计很可能收回金额确认收入。

2020 年公司与乐峰赤壁的合同金额未发生变更。当时对已完工程仅做了进

度结算,尚未完成竣工结算,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按照成本能够收回确认收入,不确认合同毛利;2021年公司与乐峰赤壁的合同金额未发生变更,双方确认的竣工结算不存在价格折让,公司对以前年度基于谨慎性原则未确认的合同毛利,本年按照合同竣工结算额(不含税)与已确认合同收入差额,进行了收入确认。对2021年当年新完工项目按照结算额(不含税)确认了收入。

综上所述,公司收入确认金额的准确性,确认依据充分。

2、建造收入确认的及时性

公司制定经营管理制度与财务管理制度保障工程项目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制度化,项目管理流程涉及的主要部门有项目管理部、财务管理部与成本集采部。各部门严格执行项目管理制度、分包成本管理办法、采购管理办法、预计总成本管理办法与结算管理办法。

财务管理部按内部流程对项目成本各项支出,如材料费、直接人工、分包成本、机械使用费与其他直接费用等及时核算,保证项目实际成本的完整与准确,保证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准确性,不存在确认建造收入跨期的情形。

另外,根据项目合同的约定,公司按照结算周期向业主方申请结算已完工工程量,业主方或监理方核定后,根据业主确认的结算金额扣除合同约定比例的质保金后,由上述合同资产-已完工未结算转入应收账款核算,项目质保金仍在合同资产-质保金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进行核算,直至质保期满再转入应收账款核算。由于公司客户主要为市政单位、国有企业,客户结算需要一定时间履行内部审批流程,因此,对于报告期各期末已完工工程量,客户结算不早于公司确认收入,故也不存在未及时确认收入的情形。

(二) 存在结算核减的项目情况、核减金额,对报告期营业收入等经营业绩的具体影响,相关核减的依据是否充分,其他项目是否存在预期核减情况,以及对对应会计处理和具体依据

1、存在结算核减的项目情况、核减金额,对报告期营业收入等经营业绩的具体影响,相关核减的依据是否充分

公司报告期内各期园林工程主要项目结算核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项目名称	客户名称	客户类型	结算额（不含税）	结算前累计确认收入	核减金额	核减外部依据	主要核减原因
2023年一 季度								
2022年	北京世界园艺博览会 园区公共绿化景观一期 园林绿化工程三标段	北京世界园艺博览会事 务协调局	行政 单位	6,505.52	6,553.38	-47.86	结算单	由于设计变更，新 增单价核减；结算 时对已施工和拆除 内容进行扣减，故 结算金额减少
	东升科技园二期周边 绿地建设工程二标段	北京海融达投资建设有 限公司	民营 企业	3,700.81	4,170.52	-469.72	结算单	由于施工过程中业 主未认价，结算时渣 土消纳单价核减；土 方换填、拆除混凝 土结构工程量核减， 故结算金额减少
	景县旅游线路街道绿 化提升工程（景安大 街、景新大街、亚夫 路、董仲舒路）	景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 执法局	行政 单位	2,566.83	2,628.59	-61.76	结算单	由于结算时苗木、路 牙石、铺装工程量核 减，故结算金额减少
	景县旅游线路西城墙 路绿化提升工程	景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 执法局	行政 单位	876.64	1,093.48	-216.84	结算单	由于结算时工程量 和主材价核减，故结 算金额减少

期间	项目名称	客户名称	客户类型	结算额（不含税）	结算前累计确认收入	核减金额	核减外部依据	主要核减原因
2021年	河北定兴县旅发大会观摩线路景观绿化工程	定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行政单位	9,284.56	10,697.70	-1,413.14	结算单	由于施工过程中业主未认价，结算时苗木、水车运水、反季节措施费等价格审核较低；苗木工程量审减，故结算金额减少
	甘肃兰州秦王川国家湿地公园工程施工项目	兰州瑞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企业	33,758.87	36,262.98	-2,504.10	一审判决书	由于甲方结算时，实际工程量核减较多，变更内容认价较低，故结算金额减少
2020年	三环西路道路绿化工程二标段	徐州市市政园林局	行政单位	2,793.43	3,202.78	-409.35	结算单	因甲方于结算时，实际工程量核减较多，故结算金额减少
	佳源都市 CD 地块园林景观绿化施工工程	南通力顺置业有限公司	民营企业	2,294.97	2,435.40	-140.43	结算单	由于结算时苗木、挡墙、路牙石、铺装等工程量核减，故结算金额减少

注：选取标准为结算核减差异 50 万以上的项目。

核减金额对报告期经营业绩的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一季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营业收入	17,058.05	19,785.07	17,679.89	25,849.62
营业成本	13440.784	17,682.15	16,178.70	24,535.52
综合毛利率	21.21%	10.63%	8.49%	5.08%
毛利率增加/减少	10.58%	2.14%	3.41%	-14.08%
利润总额	1,906.40	-17,549.57	-19,608.08	-9,167.50
净利润	1,703.94	-17,651.26	-21,890.19	-8,064.69
累计核减金额		-796.19	-3,925.70	-587.37
核减金额占收入比		-4.02%	-22.20%	-2.27%
核减金额占利润比 (税前)		4.54%	20.02%	6.41%
核减金额占利润比 (税后)		4.51%	17.93%	7.28%

注 1：2023 年一季度报表未经审计。

注 2：2023 年一季度毛利率增减为上年同期比较数。

2、其他项目是否存在预期核减情况，以及对应会计处理和具体依据

公司按行业惯例与商业信用，合同双方均能按约定的权利与义务履约，判断很可能有权收取的对价确定施工合同的预计总收入。一般工程项目在完工验收后向甲方或业主申请竣工结算，工程施工项目在结算环节的价与量的核定上一般存在核减的情形。公司在合同资产计提减值时，考虑预期核减形成的结算损失风险，按最近五年的平均历史结算损失率计提。

按新收入准则关于合同资产与可变对价的有关规定，公司按结算核减的金额调减当期收入。合同资产是指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故公司将完工未结算的项目按预计总收入计入“合同资产-收入结转”科目；在推进项目结算过程中，业主方对公司上报预结算金额，依据第三方中介机构结算造价结果进行了部分审减，该核减金额应当属于交易价格的可变对价。公司在评估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前提下，依照不含税的审减结算金额确认应收账款，并计入“合同资产-价款结算”科目。除期后获取的结算单外，已确认的收入与最终结算金额的差异，作为结算损失冲减当期收入。

(三) 量化分析公司毛利率下滑的具体原因，是否存在继续下滑风险，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1、公司毛利率下滑原因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水平相较于2019年之前明显下降，主要原因在于：

(1) 宏观经济下滑，园林工程行业竞争激烈，导致公司营收占比较高的园林工程业务的毛利率持续处于较低水平；

(2) 受重大公共卫生事件影响，报告期内园林工程项目的施工进度缓慢，使得实际发生成本高于预期；

(3) 个别项目结算金额不及预期或未能正常施工，导致收入下滑，影响了毛利率。

2、公司毛利率下滑原因定量分析

(1) 报告期内，公司分行业的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毛利率	变动 (百分点)	毛利率	变动 (百分点)	毛利率	变动 (百分点)	
园林工程	市政绿化	10.69%	28.33	-17.64%	-25.38	7.74%	-11.54
	地产景观	4.08%	-27.79	31.87%	55.05	-23.18%	-33.26
	小计	10.46%	5.61	4.85%	2.77	2.08%	-15.15
园林景观设计	10.47%	-45.66	56.13%	24.55	31.58%	-8.94	
苗木销售	61.11%	45.92	15.19%	-3.36	18.55%	-2.78	
其他	26.20%	-70.42	96.62%	-1.91	98.53%	81.86	
主营业务毛利率	10.63%	2.14	8.49%	3.41	5.08%	-14.08	

此外，根据未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公司2023年1-3月毛利率为21.21%，同比上升10.58个百分点。

(2) 报告期内，公司分行业收入和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收入构成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园林工程	18,468.43	93.35%	9,005.27	50.94%	19,735.16	76.35%

	地产景观	642.43	3.25%	7,497.49	42.41%	4,421.04	17.10%
	小计	19,110.86	96.59%	16,502.76	93.35%	24,156.20	93.45%
	园林景观设计	479.02	2.42%	840.67	4.75%	739.50	2.86%
	苗木销售	5.22	0.03%	118.97	0.67%	453.71	1.76%
	其他	189.96	0.96%	217.48	1.23%	500.21	1.94%
	营业收入合计	19,785.07	100.00%	17,679.89	100.00%	25,849.62	100.00%
	成本构成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苗木	2,801.40	15.84%	1,336.44	8.26%	7,628.98	31.09%
	材料	3,639.40	20.58%	2,783.37	17.20%	2,728.44	11.12%
	人工费用	1,234.44	6.98%	736.07	4.55%	1,043.65	4.25%
	园林工程	755.58	4.27%	400.16	2.47%	1,127.18	4.59%
	工程分包费	8,447.61	47.77%	10,031.53	62.00%	10,607.73	43.23%
	其他	232.66	1.32%	414.10	2.56%	516.68	2.11%
	小计	17,111.09	96.77%	15,442.99	95.45%	23,652.65	96.40%
	工资	112.39	0.64%	123.82	0.77%	177.27	0.72%
	园林设计	204.01	1.15%	122.69	0.76%	225.56	0.92%
	其他	-	-	122.26	0.76%	103.16	0.42%
	苗木销售	2.04	0.01%	100.91	0.62%	369.54	1.51%
	其他	252.63	1.43%	266.03	1.64%	7.34	0.03%
	营业成本合计	17,682.15	100.00%	16,178.70	100.00%	24,535.52	100.00%

(3)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前五大客户对应项目的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报告期	序号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	占对应报告期营业收入比例	营业成本	毛利润	毛利率
2022 年	1	蒙经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7,256.92	36.68%	6,045.86	1,211.07	16.69%
	2	北京市海淀区园林绿化局	7,080.24	35.79%	5,546.13	1,534.11	21.67%

报告期	序号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	占对应报 告期营业 收入比例	营业成本	毛利润	毛利率
	3	东方市市政园林环卫事务中心	1,771.84	8.96%	1,366.31	405.53	22.89%
	4	北京市大兴区黄村镇人民政府	1,538.17	7.77%	1,317.96	220.22	14.32%
	5	北京市海淀区水务局	611.72	3.09%	413.00	198.72	32.49%
	小计		18,258.90	92.29%	14,689.26	3,569.63	19.55%
2021年	1	荣经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7,088.17	40.09%	5,770.54	1,317.63	18.59%
	2	福建省乐峰赤壁生态风景区有限公司	5,901.44	33.38%	3,488.70	2,412.74	40.88%
	3	西宁多巴新城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121.27	12.00%	1,885.92	235.35	11.09%
	4	扬中香江置业有限公司	1,472.49	8.33%	1,358.08	114.41	7.77%
	5	成都市羊安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902.19	5.10%	615.31	286.88	31.80%
	小计		17,485.56	98.90%	13,118.56	4,367.00	24.97%
2020年	1	西宁多巴新城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4,854.37	18.78%	3,798.63	1,055.74	21.75%
	2	福建省乐峰赤壁生态风景区有限公司	4,265.78	16.50%	4,267.20	-1.42	-0.03%
	3	北京市海淀区园林绿化局	3,937.24	15.23%	3,484.76	452.47	11.49%
	4	荣经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597.23	13.92%	3,035.71	561.52	15.61%
	5	景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3,220.64	12.46%	2,294.99	925.65	28.74%
	小计		19,875.25	76.89%	16,881.29	2,993.97	15.06%

由上述分析可知，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主要由园林工程业务毛利率决定，并且由于前五大客户集中度高，单个重要客户的毛利率变动对整体毛利率的影响程度较大。

公司2020年主营业务毛利率为5.08个百分点，同比减少14.08个百分点，其中园林工程毛利率为2.08%，同比减少15.15个百分点。本年度毛利率减少的主要原因系市场竞争日益激烈导致施工毛利有所下滑，泉水湖湿地公园项目、兰州科天项目、福建赤壁景区提升改造项目本年贡献毛利较少，且部分养护项目成本呈上

升态势所致。市政园林业务毛利率为7.74%，主要原因是因泉水湖湿地公园项目受重大公共卫生事件、业主场地交付及施工成本增加等因素影响，导致2020年度毛利率较去年同期下滑。地产景观业务毛利率为-23.18%，主要原因是乐峰赤壁景区提升改造项目因业主财务状况不佳，按照新收入准则相关规定与谨慎性原则，本期未确认项目毛利，以及兰州科天项目结算审减收入，导致本期毛利率降低。

公司2021年主营业务毛利率为8.49%，同比增加3.41个百分点，其中园林工程毛利率4.85%，同比增加2.77个百分点。本年度市政园林业务毛利率为-17.64%，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兰州秦王川国家湿地公园项目一审已判决，公司按照谨慎性原则根据一审判决结果冲减营业收入2,504.10万元；定兴景观项目甲方竣工结算金额为10,140.70万元，审减营业收入1,413.14万元。地产景观业务毛利率为31.87%，较上年增加55.05%，主要原因是福建赤壁景区系列项目因业主财务状况不佳，前期按照新收入准则相关规定未确认项目毛利，本报告期内所有项目竣工结算已完成，确认项目毛利3,709.60万元，同时确认应收账款预期信用减值损失5,432.39万元，本报告期毛利率较上年提高。

公司2022年主营业务毛利率为10.06%，同比增加2.14个百分点。其中园林工程毛利率为10.46%，同比增加5.61个百分点。本期前五大客户毛利率水平相对较高，但是园林工程业务的毛利率仍处于较低水平，主要原因是：①乐峰赤壁本期仅实施《云湖溪谷-2022零星增补项目》1个项目，属于增补性质，该项目毛利率为负；②泉水湖湿地公园项目（B区）、环湖路市政道路工程、园区主干项目进入养护阶段，2022年发生养护成本较高，拉低了公司当年的整体毛利率水平。

综上所述，公司2021年、2022年毛利率同比有所回升，相较于2019年之前仍处于较低水平

3、公司拟采取的阻止毛利率进一步下滑的措施

为阻止毛利率进一步下滑，公司未来将继续以生态建设为主营，规划设计、生态旅游、环保科技等多板块协同发展。同时通过收购江苏国晟世安等7家子公司，以及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施募投项目，公司将进一步开拓业务领域，加快转型升级速度。随着公司未来光伏业务的持续发展，公司预计将转变为光伏+园林的双主业模式，积极探索公司现有园林景观业务与光伏产业之间的协同方式。

具体措施如下：

（1）继续以生态建设为主营，发展生态环境板块业务。生态环境为公司多元化业务布局的核心，2023年，公司将继续以生态建设为主营，在推进实施东方市福民公园景观工程（一期）工程总承包（EPC），海淀区园外园生态环境提升四期工程（东西红门、中坞新村片区）（施工）、大兴新城城市休闲公园（施工）二标段项目等重大生态景观建设项目的同时，继续加强市场拓展、创新营销模式，推动重点跟踪项目的落地，并不断储备新的生态建设项目，促进主营业务的持续发展。以EOD模式为依托推进园林+光伏双主业战略发展

（2）积极推进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在技术上将通过联合高校和科研院所等方式培养和引进人才，形成专业稳定的科研队伍，技术部门将从研发、试验等多维度综合提高光伏产品转换效率和产品质量。未来随着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的产品及服务结构将进一步优化，增加高效异质结光伏电池、组件、硅片以及风光储能一体化电站开发运维业务。

（3）加强市场拓展、项目管理及多渠道融资，确保合同、产值、回款、融资目标实现。公司将加强项目营销的整体策划和协调沟通，融资、设计等参与前期策划，成本、项目管理等在项目推进中提前介入，审计全流程介入。全面推行项目管理目标责任制，推行项目经理竞聘上岗制度，推行项目考核评分制度，强化项目考核兑现，促进项目管理标准化；着力提高项目品质质量，提高项目效益价值、强化安全文明管理及工期控制；优化分包洽谈及合同操作指引和资料管理办法，建立合格供应商库。做好内部审计团队建设和内审规范编制工作，积极开展项目、合同、财务、内控、责任、专项等审计，防控各环节风险。回款工作依然是2023年工作重中之重，制定应收账款追缴奖励办法，并切实施行。

（四）报告期各期，公司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的具体内容，说明主要供应商变动频繁的原因及合理性

1、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的具体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向各期前五大供应商主要采购内容包括：（1）苗木花卉等原材料；（2）园林工程施工分包；（3）劳务派遣。具体情况如下：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元)	占采购总 额比例	主要采购内容
2022 年	1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646,660.70	9.88%	照明工程分包
	2	赤峰市润泽园林绿化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5,384,693.22	8.47%	园林工程分包
	3	北京恒达园林苗木有限公司	12,341,398.26	6.49%	苗木、园林工程分包
	4	北京四季青公园管理中心	11,698,112.00	6.20%	园林工程分包
	5	洛阳爱众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6,354,602.05	3.50%	劳务派遣
			小计	64,425,466.23	35.47%
2021 年	1	江苏颖程建设有限公司	12,231,477.31	7.11%	园林工程分包
	2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983,533.63	6.39%	照明工程分包
	3	安徽省永安建筑有限公司	8,683,506.00	5.05%	园林工程分包
	4	深圳市圆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8,535,154.00	4.96%	园林工程分包
	5	北京恒达园林苗木有限公司	7,863,698.97	4.57%	苗木、园林工程分包
			小计	48,297,369.91	28.09%
2020 年	1	福建省凌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2,251,607.09	5.48%	园林工程分包
	2	定州市欣海苗木花卉专业合作社	10,982,959.20	4.91%	苗木
	3	北京恒达园林苗木有限公司	9,867,068.32	4.41%	苗木、园林工程分包
	4	北京中蓝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7,797,776.00	3.49%	园林工程分包
	5	赤峰市润泽园林绿化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6,951,832.54	3.11%	园林工程分包
			小计	47,851,243.15	21.39%

2、主要供应商变动频繁的原因及合理性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供应商变动频繁的原因在于园林工程属于项目制业务，且供应商竞争较为激烈。公司综合考虑报价、距离、原材料或施工质量等因素，在各项目上选择最为合适的供应商。由于公司各年度主要开展的园林工程项目的

位置分布不同，为控制成本考虑一般优先选择项目地周边的供应商，并且与大部分供应商的合作仅限于特定项目，因此各个报告期主要合作的供应商名单也随之发生较大变化。

具体而言，公司各期前五供应商在各期的业务往来金额与主要提供服务的项目情况如下：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万元）			报告期内主要合作项目	项目上发生的采购金额（万元）	项目完工时间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64.67	1,098.35	-	四川省雅安市荥经县经河、荥河县城段河道治理工程	2020年：1,864.67 2021年：1,098.35 2022年：0.00	在施
赤峰市润泽园林绿化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538.47	420.42	695.18	赤峰市新区绿化工程和改造提升PPP建设项目	2020年：102.56 2021年：0.00 2022年：477.85	2022/12
				赤峰养护	2020年：592.62 2021年：420.42 2022年：600.00	2022/12
				海淀区园外园生态环境提升四期工程（东西红门、中坞新村片区）	2020年：0.00 2021年：0.00 2022年：460.62	2022/12
北京恒达园林苗木有限公司	1,234.14	789.69	989.13	北京世界园艺博览会园区公共绿化景观一期园林绿化工程三标段	2020年：7.79 2021年：0.00 2022年：0.00	2020/05
				西郊机场周边区域绿化工程	2020年：365.29 2021年：2.38 2022年：62.05	2022/09
				景县旅游线路街道绿化提升工程（景安大街、景新大街、亚夫路、董仲舒路）	2020年：221.62 2021年：0.00 2022年：0.00	2020/12

			东升科技园二期 周边绿地建设工程二标段	2020年: 10.95 2021年: 0.00 2022年: 0.00	2020/10
			密云区白河城市 森林公园建设工程(一标段)	2020年: -0.83 2021年: 0.00 2022年: 0.00	2020/06
			景县旅游线路西 城墙路绿化提升 工程	2020年: 84.31 2021年: 10.57 2022年: 0.00	2021/04
			多巴新城湟水河 扎麻隆湿地公园 景观工程	2020年: 300.00 2021年: 0.00 2022年: 0.00	2021/10
			延吉至长春高速 公路大蒲柴河至 烟筒山段工程(抚 松县)使用林地珍 贵树种移植服务 项目	2020年: 0.00 2021年: 260.99 2022年: 22.90	2022/07
			定兴县滨河公园 景观节点建设项 目	2020年: 0.00 2021年: 211.76 2022年: 0.00	2021/06
			海淀区园外园生 态环境提升四期 工程(东西红门、 中坞新村片区)	2020年: 0.00 2021年: 0.00 2022年: 458.55	2022/11
			石渠公园新增地 块绿化建设工程	2020年: 0.00 2021年: 0.00 2022年: 50.01	2022/12
			北方干旱半干旱 地区园林绿化养 护技术研究	2020年: 0.00 2021年: 0.00 2022年: 54.33	2022/11
			基于湿地处理的	2020年: 0.00	2022/07

				河道生态修复技术研究及工程示范	2021年: 0.00 2022年: 0.70	
				西宁地区城市道路绿化生境营造模式与实践研究	2020年: 0.00 2021年: 0.00 2022年: 28.62	2022/07
				乡土植物在西宁城市园林绿化中的应用研究	2020年: 0.00 2021年: 0.00 2022年: 33.43	2022/07
				园林植物季相设计研究及示范	2020年: 0.00 2021年: 0.00 2022年: 51.41	2022/07
				北京皇家园林植物配置与空间营造技术研究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17.67	2022/06
				自然康养型城市森林公园设计营造技术研究	2020年: 0.00 2021年: 0.00 2022年: 25.39	2022/07
				2022年城市公园养护招标项目一标段两山公园养护工程	2020年: 0.00 2021年: 0.00 2022年: 151.38	2023/03
				大兴新城城市休闲公园(施工)二标段	2020年: 0.00 2021年: 0.00 2022年: 265.04	2022/12
				公司总部改造工程	2020年: 0.00 2021年: 0.00 2022年: 12.65	2022/07
北京四季青公园管理中心	1,169.81	-	-	海淀区园外园生态环境提升四期工程(东西红门、中坞新村片区)	2020年: 0.00 2021年: 0.00 2022年: 1024.06	2022/12

				石渠公园新增地块绿化建设工程	2020年: 0.00 2021年: 0.00 2022年: 145.75	2022/12
洛阳爱众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635.46	574.50	540.01	项目工人工资	2020年: 540.01 2021年: 574.50 2022年: 635.46	日常结算
江苏颖程建设有限公司	-	1305.00	0.00	数字扬中-香悦里小区景观绿化工程	2020年: 0.00 2021年: 1305.00 2022年: 0.00	2021/12
安徽省永安建筑有限公司	-	868.35	0.00	多巴新城湟水河扎麻隆湿地公园景观工程	2020年: 0.00 2021年: 868.35 2022年: 0.00	2021/06
深圳市圆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1.37	853.52	-	云湖溪谷-2022年零星增补项目	2020年: 0.00 2021年: 0.00 2022年: 101.37	2022/07
				云湖溪谷-篝火广场、帐篷区景观工程	2020年: 0.00 2021年: 105.00 2022年: 0.00	2021/11
				云湖溪谷-漂流下站景观改造工程	2020年: 0.00 2021年: 202.06 2022年: 0.00	2021/07
				云湖溪谷-五指峰登山道建设工程	2020年: 0.00 2021年: 139.18 2022年: 0.00	2021/07
				云湖溪谷-森林温泉公汤区泡池景观工程	2020年: 2021年: 407.28 2022年:	2021/11
福建省凌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	1225.16	云湖溪谷-夜景灯光秀土建工程	2020年: 187.51 2021年: 0.00	

限公司					2022年: 0.00	
				云湖溪谷-萌宠乐园景观工程	2020年: 206.19 2021年: 0.00 2022年: 0.00	
				云湖溪谷-越野赛车服务用房	2020年: 213.01 2021年: 0.00 2022年: 0.00	
				云湖溪谷-给排水管道安装工程	2020年: 105.18 2021年: 0.00 2022年: 0.00	
				云湖溪谷-低压主干电缆安装工程	2020年: 513.28 2021年: 0.00 2022年: 0.00	
定州市欣海苗木花卉专业合作社	98.22	15.55	1,098.30	多巴新城滹水河扎麻隆湿地公园景观工程	2020年: 569.92 2021年: 0.00 2022年: 0.00	
				密云区白河城市森林公园建设工程(一标段)	2020年: 7.04 2021年: 0.00 2022年: 0.00	
				景县旅游线路西城墙路绿化提升工程	2020年: 238.77 2021年: 1.02 2022年: 0.00	
				景县旅游线路街道绿化提升工程(景安大街、景新大街、亚夫路、董仲舒路)	2020年: 214.40 2021年: 1.80 2022年: 1.68	
				东升科技园二期周边绿地建设工程二标段	2020年: 51.53 2021年: 0.00 2022年: 0.00	

				河北定兴县旅发大会观摩线路景观绿化工程	2020年：16.64 2021年：12.73 2022年：0.00	
				海淀区园外园生态环境提升四期工程（东西红门、中坞新村片区）	2020年：0.00 2021年：0.00 2022年：96.54	
北京中蓝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	-	779.78	西郊机场周边区域绿化工程	2020年：779.78 2021年：0.00 2022年：0.00	2020年12月

综上所述，公司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变化情况，与其所对应项目的施工或维护期间存在相关性。

（五）结合园林、光伏业务的经营情况、未来发展规划、募投项目建设周期及效益预测情况等，说明公司业绩是否存在持续下滑的风险，并充分进行风险提示

1、园林业务的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规划

2020年至2022年，公司园林业务分别实现收入25,349.41万元，17,462.41万元和19,595.11万元，毛利率分别为5.08%，8.69%，10.43%。由于公司采取精简优化园林工程项目的经营方针，报告期内收入规模有所下降，但是毛利率水平有所回升。

2022年度，公司累计新签订合同及中标园林生态工程施工项目数量为9个，项目总金额合计17,151.42万元；新签订园林景观设计合同8个，总金额合计486.97万元。

在2023年度，公司一方面继续推进实施东方市福民公园景观工程（一期）、海淀区园外园生态环境提升四期工程（东西红门、中坞新村片区）、大兴新城城市休闲公园（施工）二标段、四川省雅安市荥经县经河、荥河县城段河道治理工程等重大生态景观建设项目，另一方面积极加强市场拓展、创新营销模式，推动重点跟踪项目的落地，并不断储备新的生态建设项目，促进主营业务的持续发展。2023年5月，公司与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中交一公局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徐州中矿岩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乾景设计、国晟能源合计7家公司组成联合体，并与萧县东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签订了《萧县凤山片区生态环境综合治理EOD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该项目主要由地灾治理及生态修复项目、康养文旅产业配套项目和双碳产业园配套基础设施项目三个子项目构成，将凤山片区14处废弃露天采石宕口进行地灾治理和生态修复，并植入光伏理念，打造零碳景区凤山城市公园；同时在治理出的土地上，建设文旅康养项目和异质结光伏产业园项目，将生态治理与产业导入全面融合。该项目总投资约286,228.62万元，公司承担本项目的生态修复提升工程及康养文旅产业配套项目施工任务，其中生态修复及提升工程项目金额约57,603.27万元，康养文旅产业配套项目工程金额约14,539.91万元。公司子公司乾景设计承担本项目的生态修复提升及康养文旅产业配套项目设计任务，设计费金额为经计量确认的建筑安装工程费用*勘察设计费费率1.73%。除萧县项目外，公司正在积极跟踪和推进江苏、安徽等地的其他EOD项目。

2、光伏业务的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规划

2022年度，公司通过收购江苏国晟世安等7家子公司，增加了高效异质结光伏电池片和组件业务。2022年度上述7家子公司合计实现3,437.91万元的营业收入，净利润为-1,781.77万元。由于上述7家子公司于2022年12月31日起纳入合并范围，该部分收入未体现在2022年度利润表当中。

由于公司向光伏业务转型的时间较短，仍需要一定时间形成足够的规模。2023年度，公司一方面加强对已收购江苏国晟世安等7家子公司的整合管理和资金支持，促进其早日形成及扩大光伏组件产品的产能，以及未来规划进一步增加硅片以及风光储能一体化电站开发运维业务；另一方面积极推进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争取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

3、募投项目建设周期及效益预测情况

1GW高效异质结电池生产项目，主要投资建设周期为1年，按照11年期运营进行计算，项目税后投资回收期为6.47年（含建设期），项目达产期可实现年均营业收入132,733.23万元，年均净利润15,099.33万元，年均毛利率为21.04%，年均净利率为11.38%，税后内部收益率25.25%；

2GW高效异质结太阳能组件生产项目，主要投资建设周期为1年，按照11年

期运营进行计算，项目税后投资回收期为6.06年（含建设期），项目达产期可实现年均营业收入373,451.68万元，年均净利润21,166.92万元，年均毛利率为15.27%，年均净利率为5.66%，税后内部收益率26.39%。

综上，在发行人光伏+园林的双主业模式平稳发展，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及效益情况符合预期的前提下，公司业绩出现持续下滑的风险较小。

4、关于公司业绩持续下滑的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相较于报告期前出现明显下滑。公司拟通过收购江苏国晟世安等7家子公司，以及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施募投项目，开拓光伏业务领域，转变为园林+光伏的双主业模式。但是公司向光伏领域的转型时间较短，光伏业务是否能实现盈利仍有一定的不确定性。若园林行业景气度未出现明显回升，以及7家子公司主要产线和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不及预期，公司未来业绩仍有持续下滑的风险。

二、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一）核查过程

1、了解发行人园林工程业务收入确认会计政策；获取发行人报告期内工程收入大表，对预计总收入、预计总成本、项目毛利率、履约进度等指标及变动情况进行分析性复核；

2、选取建造合同样本，复核关键合同条款，验证合同预计总收入；并检查预计总成本所依据的建造合同和成本预算资料，评价公司管理层对预计总成本的估计是否合理及充分；

3、选取样本，核对材料领用单、结算单或进度确认单等支持性文件，验证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抽查资产负债表日前后与主要项目成本相关的会计凭证，进行截止性测试以验证是否存在跨期情形；

4、检查核减项目的外部结算单，复核入账期间及调减金额的准确性；并对重大核减项目向项目负责人进一步了解核减原因；

5、查阅发行人公开披露的资料，获取并检查发行人各期分行业营业收入成本分析表，了解影响毛利率波动的项目情况并分析其合理性；

- 6、获取发行人报告期内采购明细表，核对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及排名；
- 7、查阅发行人报告期内采购明细表，复核发行人向各供应商采购的具体内容；
- 8、询问发行人成本集采部相关人员了解前五大供应商合作历史及合作期限，了解双方合作模式、是否存在长期协议以及长期协议主要内容；
- 9、向发行人访谈了解未来发展规划、募投项目建设周期及效益预测情况，并检查相关资料。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会计师认为：

- 1、发行人披露的报告期各期收入确认金额准确，依据充分，不存在收入跨期情况；
- 2、报告期各期项目结算核减的依据充分，其他项目不存在预期核减情况，结算核减的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 3、发行人披露的各期毛利率波动原因分析合理；
- 4、发行人披露的各期主要供应商变动频繁原因具备合理性；
- 5、在发行人光伏+园林的双主业模式平稳发展，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及效益情况符合预期的前提下，公司业绩出现持续下滑的风险较小。发行人提醒投资者关注园林行业景气度未出现明显回升、收购7家子公司主要产线和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不及预期的风险，并在募集说明书修订稿予以披露。

问题 6.3 关于管理费用

根据申报材料，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金额较大，报告期末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41.79%，主要系职工薪酬、物业水电租金、咨询服务费等。

请发行人说明：（1）结合报告期各期人员变动、员工人均薪酬等情况，说明职工薪酬发生额的合理性，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对比情况及差异原因；（2）咨询服务费的主要内容、支付对象，是否存在流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等情况；（3）结合租赁房产、用电、用水量情况等，说明物业水电租金发生额的合理性，相关支出是否符合当地实际情况。请保荐机构及申报会计师进行核

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请发行人说明：

(一)结合报告期各期人员变动、员工人均薪酬等情况，说明职工薪酬发生额的合理性，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对比情况及差异原因

1、报告期管理人员数量及人均薪酬情况如下表：

项 目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1-3 月
管理人员数量	82	96	77	285
管理人员薪酬总额	15,898,138.84	21,073,098.30	19,175,196.41	11,624,328.03
人均薪酬	193,879.74	219,511.44	249,028.52	40,787.12

2021年管理人员数量较2020年增加14人，主要是因为部分项目完工，工程技术人员转到总部。

2022年管理人员数量较2021年减少19人，主要是因为园林工程行业业务萎缩，管理人员减少所致。

2023年1-3月管理人员较2022年增加186人，主要因2022年12月31日公司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了国晟能源七家子公司增加189人。

公司管理人员平均工资与北京市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平均工资对比如下：

项 目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1-3 月
乾景园林	193,879.74	219,511.44	249,028.52	44,198.97
北京市股份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平均工资	211,673.00	238,441.00	268,594.06	-
差异	-17,793.26	-18,929.56	-19,565.54	-
差异率	-8.41%	-7.94%	-7.28%	-

注：根据北京统计年鉴 3-14 全市法人单位从业人员年末人数及工资情况

因北京统计年鉴尚未公布2022年数据，故2022年北京市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平均工资用2021年人均工资238,441.00元乘以2021年较2020年增长率12.65%计算。

2023年1-3月增加了安徽和江苏光伏厂的管理人员，故人均薪酬与北京市不具有可比性。

2020年至2022年，公司管理人员人均薪酬略低于北京市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

本报告书共 115 页 第58页

员平均工资，人均薪酬具有合理性。

从管理人员人数与人均薪酬来看，公司2020年至2023年1-3月职工薪酬是合理的。

2、乾景园林管理费用的人均薪酬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1 年较上 年增长 (%)	2022 年较上 年增长 (%)
岭南股份					
管理人员数量	462	339	255		
管理人员薪酬总额	168,397,972.55	134,771,201.54	121,120,514.03		
人均薪酬	364,497.78	397,555.17	474,982.41	8.32	16.30
农尚环境					
管理人员数量	43	45	42		
管理人员薪酬总额	15,324,020.89	12,705,796.87	12,363,131.35		
人均薪酬	356,372.58	282,351.04	294,360.27	-26.22	4.08
普邦股份					
管理人员数量	520	512	450		
管理人员薪酬总额	58,642,572.17	55,205,112.53	57,627,945.64		
人均薪酬	112,774.18	107,822.49	128,062.10	-4.39	18.77
杭州园林					
管理人员数量	34	37	39		
管理人员薪酬总额	18,348,526.72	20,335,737.83	20,700,554.31		
人均薪酬	539,662.55	549,614.54	530,783.44	1.84	-3.43
文科园林					
管理人员数量	345	385	315		
管理人员薪酬总额	49,041,770.76	59,324,939.35	53,272,407.14		
人均薪酬	142,150.06	154,090.75	169,118.75	8.40	9.75
金埔园林					
管理人员数量	118	71	94		
管理人员薪酬总额	52,598,928.17	59,318,006.88	66,759,829.69		

项 目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1 年较上 年增长 (%)	2022 年较上 年增长 (%)
人均薪酬	445,753.63	835,464.89	710,210.95	87.43	-14.99
平均值					
管理人员数量	1,522	1,389	1,195		
管理人员薪酬总额	362,353,791.26	341,660,795.00	331,844,382.16		
人均薪酬	238,077.39	245,976.09	277,694.04	3.32	12.89
本公司					
管理人员数量	82	96	77		
管理人员薪酬总额	15,898,138.84	21,073,098.30	19,175,196.41		
人均薪酬	193,879.74	219,511.44	249,028.52	11.68	11.85

公司管理人员人均薪酬略低于表中计算的同行业管理人员人均薪酬水平，差异由地区经济发展水平不同、人数统计口径存在偏差等因素产生。园林行业上市公司计入管理费用的管理人员薪酬，范围包括财务人员、行政人员、管理人员和已完工项目上继续产生的费用归集于总部的工程技术人员。公司统计同行业上市公司管理人员数量，数据取自各上市公司年报中披露的财务人员、行政人员及管理人员数量之和，但无法统计已完工项目涉及的分摊在管理费用的技术人员数量，导致统计的管理人员数量偏低，人均薪酬与真实情况相比偏高。如杭州园林和金埔园林，以此方式计算得出的2022年度的管理人员人均薪酬超过50万元，明显高于当地平均薪酬水平。

（二）咨询服务费的主要内容、支付对象，是否存在流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等情况

单位：元

支付对象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 1-3 月	合计	提供服务内容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754,716.96	1,183,962.24	1,018,867.90		2,957,547.10	审计费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773,584.91	188,679.25			962,264.16	审计费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福建分所	16,981.13	56,603.77			73,584.90	审计费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35,849.06				235,849.06	审计费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88,679.24			188,679.24	审计费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南京分所			377,358.49		377,358.49	审计费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22,641.51				122,641.51	审计费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41,509.43				141,509.43	审计费
中瑞岳华税务师事务所集团有限公司		216,981.13	377,358.48		594,339.61	税务服务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71,698.11		471,698.11	非公开发行保荐费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88,679.25	283,018.87		471,698.12	重大资产重组独立财务顾问
辽宁华轩律师事务所	1,037,735.82				1,037,735.82	法律顾问费
北京海润天睿（上海）律师事务所	188,679.24	188,679.24			377,358.48	法律顾问费
北京国枫（上海）律师事务所	283,018.86		207,547.17		490,566.03	法律顾问费
北京市权达律师事务所	94,339.62	141,509.43	56,603.77		292,452.82	法律顾问费

本报告书共 115 页 第61页

支付对象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 1-3 月	合计	提供服务内容
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	264,150.94				264,150.94	法律顾问费
北京市炜衡律师事务所	47,169.81				47,169.81	法律顾问费
北京炜衡（上海）律师事务所		47,169.81			47,169.81	法律顾问费
北京大成（福州）律师事务所			20,000.00		20,000.00	法律顾问费
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		283,018.86	424,528.30		707,547.16	法律顾问费
北京汇祥律师事务所			283,018.86		283,018.86	法律顾问费
国浩律师（北京）事务所	94,339.62				94,339.62	法律顾问费
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	250,000.00	47,169.81	56,603.77	503,773.58	资产评估费
湖北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75,471.70			75,471.70	资产评估费
厦门嘉学资产评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283,018.86		283,018.86	资产评估费
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339,622.64	188,679.25			528,301.89	资产评估费
北京亚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188,679.24				188,679.24	资产评估费
涪陵区浩全企业管理咨询服务部			126,213.59	100,000.00	226,213.59	资产评估费
北京圣华安造价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	518,867.92	31,132.08			550,000.00	造价司法鉴定费
上海信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35,849.06	353,773.59		589,622.65	证券事务综合咨询服务费
四川君源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735,849.04			735,849.04	出具施工图预算报告
中城建（北京）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566,037.72			566,037.72	咨询服务费
北京凌智咨询顾问有限公司			250,000.00		250,000.00	咨询服务费

支付对象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 1-3 月	合计	提供服务内容
北京瑞和商务服务中心			360,000.00		360,000.00	咨询服务费
北京献凯咨询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咨询服务费
北京永恩合力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66,893.20	31,683.17	31,683.17		130,259.54	咨询服务费
恒峰中飞（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99,094.06	195,524.28		494,618.34	咨询服务费
国能京源（北京）咨询有限公司		113,207.54			113,207.54	咨询服务费
北京九英天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30,000.00		30,000.00	咨询服务费
华实企服(北京)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35,922.33	35,922.33	咨询服务费
葫芦岛隆信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385,049.50		385,049.50	咨询服务费
北京北科能环能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377,358.49				377,358.49	咨询服务费
北京登尼特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24,500.00				24,500.00	咨询服务费
深圳大象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105,660.38		105,660.38	咨询服务费
北京市文化遗产研究院			403,203.42		403,203.42	咨询服务费
珠海市鹏翔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71,852.48				71,852.48	咨询服务费
四川君源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47,169.81		47,169.81	咨询服务费
北京良乡蓝鑫水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93,396.23	93,396.23		186,792.46	咨询服务费
北京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6,040.35		56,040.35	招投标服务费
北京诺信诺亚科技有限公司		40,300.00			40,300.00	专利咨询服务费
北京财讯正兴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188,679.25			188,679.25	企业宣传费
北京金证互通资本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188,679.24		188,679.24	企业宣传费

支付对象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 1-3 月	合计	提供服务内容
北京国网全能电力有限公司	188,679.24				188,679.24	新建变电站及架空线路外电源费用
甘肃省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315,010.00	-205,647.50			109,362.50	诉讼费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盐城中心支公司			64,728.21		64,728.21	保险费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14,688.00		92,277.57		106,965.57	保险费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市分公司		29,779.25			29,779.25	诉讼保全费
上海证券报社有限公司			94,339.62		94,339.62	公司法定信息披露费
上海证券交易所		28,301.89			28,301.89	2021 年上市年费
《证券日报》社		61,320.75			61,320.75	《证券日报》社广告费用
深圳价值在线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2,452.83	42,452.83		84,905.66	管理平台服务费
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84,000.00		84,000.00	银行贷款担保费
安徽弘警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77,273.57	77,273.57	安保费
安徽祥亮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75,000.00	75,000.00	报告编制费、评审费、会务费
海南唐诚科技有限公司		145,742.58	262,376.25	331,200.00	739,318.83	人力资源服务费
百邦人力公司智联网站				11,132.08	11,132.08	人力资源服务费
同道精英（天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64,905.66		17,735.85	82,641.51	人力资源服务费

支付对象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 1-3 月	合计	提供服务内容
北京易才人力资源顾问有限公司	18,490.57	16,000.00			34,490.57	人力资源服务费
北京网聘咨询有限公司	16,849.06	15,716.98		17,735.85	50,301.89	人力资源服务费
北京上市公司协会		20,000.00	20,000.00		40,000.00	上市公司协会会费
北京市园林绿化行业协会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45,000.00	会员会费
北京支持雄安产业发展促进会	30,000.00		30,000.00		60,000.00	会费
福建省贸托拍卖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北京军行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43,266.34				43,266.34	房屋中介费
其他	280,153.15	158,273.69	138,640.39	136,905.30	713,972.53	
合 计	6,764,627.24	6,125,187.45	7,320,397.05	859,508.75	21,069,720.49	

公司发生的咨询费主要为审计费、税务服务费、保荐费、法律顾问费、资产评估费、咨询服务费、诉讼费、保险费、人力资源服务费、会费等。

（三）结合租赁房产、用电、用水量情况等，说明物业水电租金发生额的合理性，相关支出是否符合当地实际情况

1、2020年租赁房产、用电、用水量情况明细如下：

序号	租赁位置	租赁面积	租赁价格元/平	租金	物业费	2020 年水费			2020 年电费			合计
						水量	单价	金额	电量	单价	金额	
1	北京市海淀区门头馨园路一号	17,158.00	92.67	1,590,000.00	32,028.11				301,914.64	0.90	273,035.96	1,895,164.07

序号	租赁位置	租赁面积	租赁价格元/平	租金	物业费	2020年水费			2020年电费			合计
						水量	单价	金额	电量	单价	金额	
2	江苏省句容市天王镇竹园村	300 亩	0.73	145,475.00								145,475.00
3	北京市海淀区门头沟村委会（无房租）				49,892.96	301.84	9.50	2867.43				52,760.39
4	甘肃省兰州市兰州新区瑞玲翠苑 16 号楼 502 室	1,961.60	9.18	18,000.00	1,036.76							19,036.76
5	北京市密云区新里格庄小区	120.00	110.51	13,261.20								13,261.20
6	设计江西分公司（无房租）				6,136.04				2,564.06	1.32	3,384.56	9,520.60
合计				1,766,736.20	89,093.87	301.84	9.50	2,867.43	304,478.70	0.91	276,420.52	2,135,218.02

2、2021年租赁房产、用电、用水量情况明细如下：

序号	租赁位置	租赁面积	租赁价格元/平	租金	物业费	2021年水费			2021年电费			合计
						水量	单价	金额	电量	单价	金额	
1	北京市海淀区门头馨园路一号	17,158.00	92.67	1,590,000.00	56,618.26				327,378.86	0.90	293,844.27	1,940,462.53

序号	租赁位置	租赁面积	租赁价格元/平	租金	物业费	2021年水费			2021年电费			合计
						水量	单价	金额	电量	单价	金额	
2	北京河山鸿运物流有限公司（自有房产）								70,640.00	3.13	221,345.21	221,345.21
3	江苏省句容市天王镇竹园村	300 亩	0.73	145,475.00								145,475.00
4	北京市海淀区门头沟村委会（无房租）				17,889.90	130.41	9.50	1,238.89	16,778.76	1.32	22,147.96	41,276.75
5	四川省邛崃市羊安镇博盛康郡 10 栋 2 单元 303 室	84.00	178.57	15,000.00	2,555.00							17,555.00
合计				1,750,475.00	77,063.16	130.41	9.50	1,238.89	414,797.62	1.30	537,337.44	2,366,114.49

注：江苏乾景林苑苗木有限公司的江苏省句容市天王镇竹园村开始执行新租赁准则，租赁费计入使用权资产摊销。

3、2022年租赁房产、用电、用水量情况明细如下：

序号	租赁位置	租赁面积	租赁价格元/平	租金	物业费	2022年水费			2022年电费			合计
						水量	单价	金额	电量	单价	金额	
1	北京市海淀区门头馨园一号	17,158.00	106.94	1,834,862.39	23,853.90				371,549.98	0.90	335,508.60	2,194,224.89

序号	租赁位置	租赁面积	租赁价格元/平	租金	物业费	2022年水费			2022年电费			合计
						水量	单价	金额	电量	单价	金额	
2	北京河山鸿运物流有限公司（自有房产）								104,040.00	2.99	310,946.17	310,946.17
3	江苏省句容市天王镇竹园村	300 亩	0.64	145,475.00								145,475.00
4	四川省邛崃市羊安镇泉水西街 48-50 号	160.00	187.50	30,000.00		565.36	2.65	1,498.20	3,156.00	1.60	5,057.53	36,555.73
合计				2,010,337.39	23,853.90	565.36	2.65	1,498.20	374,705.98	2.51	340,566.13	2,376,255.62

注：北京市海淀区门头馨园 1 路和江苏省句容市天王镇竹园村租赁费计入使用权资产摊销。

4、2023年1-3月租赁房产、用电、用水量情况明细如下：

序号	租赁位置	租赁面积	租赁价格元/平	租金	物业费	2023年1-3月水费			2023年1-3月电费			合计
						水量	单价	金额	电量	单价	金额	
1	北京市海淀区门头馨园一号	17,158.00	106.94	478,333.80	19,416.28							497,750.08
2	北京河山鸿运物流有限公司（自有房产）								44,960.00	2.11	95,019.43	95,019.43

序号	租赁位置	租赁面积	租赁价格元/平	租金	物业费	2023年1-3月水费			2023年1-3月电费			合计
						水量	单价	金额	电量	单价	金额	
3	江苏省句容市天王镇竹园村	300 亩	0.64	31,804.26								31,804.26
4	四川省邛崃市羊安镇泉水西街 48-50 号	160.00		17,500.00								17,500.00
		合计		527,638.06	19,416.28				44,960.00	2.11	95,019.43	642,073.77

注：北京市海淀区门头馨园 1 路和江苏省句容市天王镇竹园村租赁费计入使用权资产摊销。

5、报告期公司租赁房产、用电、用水量情况分析：

(1) 公司租赁位于北京市海淀区门头馨园一号的办公用房，位于北京市西四环和西五环之间，租赁面积17,158.00平米，2020至2021年单价每年92.67元/m²，2022年至2024年单价每年116.56元/m²。根据北京农村产权交易所披露的挂牌信息，由于没有找到同等地段性质相似且正在挂牌招租的物业，参考北京市密云区、平谷区、顺义区、延庆区等五环以外远郊地段相似物业的租赁价格，一般在30~166元/m²。因此公司租赁价格合理，符合当地实际情况。

(2) 公司租赁江苏省句容市天王镇竹园村一处农村集体用地，租赁面积300亩，年租金145,475.00元，单价为0.73元/m²。根据句容市农村土地产权交易中心披露的成交公告，当地农村集体用地的最新租赁价格为0.75~0.90元/平。因此公司租赁价格合理，符合当地实际情况。

(3) 北京河山鸿运物流有限公司从2021年5月开始使用为北京市工业高压供用电，基础电价25,600.00元/月，扣除基础电价用电均价情况如下：

年度	电量	金额	基础电费（含税）	扣基础电费后金额	单价
2021年	70,640.00	221,345.21	25,600.00*8	40,106.27	0.57
2022年	104,040.00	310,946.17	25,600.00*11	61,742.63	0.59
2023年1-3月	44,960.00	95,019.43	25,600.00*3	27,054.83	0.60

扣除基础电费后，公司用电未见异常。

(4) 其他用水用电未见异常。

二、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一) 核查程序

1、获取公司编制的报告期管理人员人数、薪酬总额、人均薪酬明细，了解人员变动及员工人均薪酬情况；

2、查询2020至2022年北京市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平均工资，分析公司管理人员薪酬的合理性；

3、查询同行业管理人员薪酬，对比分析公司管理人员薪酬的合理性。

4、获取公司编制的报告期咨询费用明细，了解咨询费用发生的主要内容、

支付对手方、支付金额、合同金额等；

5、对大额咨询费用，抽查合同、付款明细、咨询成果等，了解业务发生的真实性；

6、查询主要咨询业务对手方的工商信息，了解是否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

7、获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声明，承诺咨询费用不存在流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

8、获取公司编制的租赁费、物业费、水费及电费明细，了解公司房租物业水电费的主要情况；

9、获取主要房屋租赁合同，核实其真实性；

10、获取市场房屋租赁价格，评估公司租金是否符合当地实际情况。

11、抽查大额电费单据，计算金额的准确性，评估其合理性。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会计师认为：

1、报告期管理人员薪酬总额具有合理性；公司人均薪酬相对于同行业水平较低，因无法获取同行业管理人员人均薪酬的准确数据，列示的同行业数据可能与事实情况存在一定偏差。

2、公司报告期咨询费用主要为审计费、税务服务费、保荐费、法律顾问费、资产评估费、咨询服务费、诉讼费、保险费、人力资源服务费、会费等，不存在流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等情况

3、公司发生的物业水电租金金额合理，相关支出符合当地实际情况。

问题 6.4 关于子公司

根据申报材料，1) 2020年，公司收购鸿运物流 51%的股权，收购价格为11,220.00万元，主要着眼于鸿运物流持有的约13.82万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但后续土地建设指标未达到开发条件，公司拟采用收储回拍的方式完成土地指标的变更，导致 2021 年确认无形资产减值损失2,679.16万元、2022 年度1-9月鸿运物流净利润为-9,378.87万元。2) 乐峰赤壁为公司前五大客户之一，2020年公

司受让乐峰赤壁相关债权并实施债转股和增资等，持有乐峰赤壁股份比例为39.44%，2022年公司保留乐峰赤壁5%的股份并出售其余股份，期间多次豁免其大额债务。

请发行人说明：（1）收购鸿运物流交易定价的依据及合理性，交易对方是否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等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相关资金是否存在实际流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的情况；（2）公司收购鸿运物流时是否已考虑到土地建设指标的问题，交易合同是否对土地建设指标问题进行约定，交易对方是否需对该问题承担赔偿责任；（3）报告期内，公司与乐峰赤壁签订的交易合同、收入确认金额、是否存在收入核减情况，相关应收款项及减值计提情况，相关项目毛利率是否与其他项目存在显著差异，结合以上情况说明相关收入确认是否审慎，与乐峰赤壁相关的股权交易和债务重组等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具体影响；（4）公司收购及出售乐峰赤壁股权的具体过程、交易作价及公允性，截至目前公司股权转让款及乐峰赤壁对公司债务的回款情况，是否存在回款风险，相关减值计提是否充分；（5）公司在上述交易过程中履行的决策程序，相关信息披露是否合规。请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发行人律师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请发行人说明：

（一）收购鸿运物流交易定价的依据及合理性，交易对方是否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等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相关资金是否存在实际流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的情况

1、收购鸿运物流交易定价的依据及合理性

（1）交易标的历次评估情况

①增资过程评估情况

鸿运物流原控股股东北京韩建河山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韩建河山”）在向鸿运物流增资过程中，对增资资产进行过评估，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中瑞世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了《北京韩建河山管业股份有限公司拟以部分房屋建构物及土地使用权增资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瑞评报字[2020]第000706号）。

评估范围：北京韩建河山管业股份有限公司申报的部分房屋建构筑物及土地使用权

评估基准日：2020年7月31日

评估方法：成本法

评估结论：委估资产账面价值为6,762.32万元，在现状利用条件前提下的评估价值为31,771.30万元，评估增值25,008.98万元，增值率为369.83%。评估结果详见成本法评估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账面净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固定资产	1	1,592.34	4,090.24	2,497.90	156.87
无形资产	2	5,169.98	27,681.06	22,511.08	435.42
资产总计	3	6,762.32	31,771.30	25,008.98	369.83

评估增值主要原因：

房屋建构筑物：近几年建筑工程中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价格上涨较快；同时房屋建构筑物经济耐用年限大于企业的折旧年限，造成房屋建构筑物增值。

土地使用权：被评估土地使用权为2012年、2013年取得，当时地价水平较低，土地取得成本低，导致土地评估增值；近年来委估地土地所在的区域经济社会发展较快，土地资源逐渐稀缺，导致土地使用权价格不断攀升，故引起评估增值。

（2）本次收购股权评估情况

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北京亚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鸿运物流基于2020年10月31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并出具了《北京乾景云海科技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涉及的北京河山鸿运物流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北京亚超评报字（2020）第A256号）。

评估范围：北京河山鸿运物流有限公司申报经审计的全部资产和负债。

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

评估结论：北京河山鸿运物流有限公司总资产评估价值29,732.39万元，总负债评估价值135.65万元，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29,596.74万元，评估减值2,240.06万元，减值率7.04%。详见下表：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本报告书共 115 页 第73页

单位：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	1,784.87	1,784.87		
非流动资产	30,187.58	27,947.52	-2,240.06	-7.42
固定资产	3,702.88	3,070.60	-632.28	-17.08
无形资产	26,303.67	24,777.69	-1,525.98	-5.80
长期待摊费用	81.80	-	-81.80	-1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99.22	99.22		
资产总计	31,972.44	29,732.39	-2,240.05	-7.01
流动负债	135.65	135.65	-	-
非流动负债	-	-	-	-
负债合计	135.65	135.65	-	-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31,836.80	29,596.74	-2,240.06	-7.04

2、交易标的定价情况及公平合理性分析

韩建河山在向鸿运物流增资过程中，中瑞世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瑞世联”）对韩建河山申报的增资资产在2020年7月31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增资资产的评估价值为31,771.30万元，增值率为369.83%。中瑞世联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采用成本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进行上述评估，评估定价公允。

本次股权收购过程中，根据北京亚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北京乾景云海科技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涉及的北京河山鸿运物流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北京亚超评报字（2020）第A256号），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29,596.74万元，鸿运物流51%股权对应评估价值为15,094.34万元。经交易双方协商，公司本次收购鸿运物流51%股权的交易价格定为11,220.00万元。

3、交易对方是否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等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

本次交易对方韩建河山（603616）为上市公司，截至2023年3月31日，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北京韩建河山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	----------------

本报告书共 115 页 第74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65035854K		
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上市情况	上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股票代码 603616		
法定代表人	田玉波		
注册资本	38,136.8 万元		
成立日期	2004 年 7 月 7 日		
营业期限	永久		
住所	北京市房山区韩村河镇韩村河村大自然新城雅苑商业楼 C 座 3 号		
经营范围	制造预应力钢筒混凝土管、压力钢岔管、压力钢管、钢结构产品；生产排水管、商品混凝土；普通货物运输；专用货物运输（罐式）；技术咨询（中介除外）；防腐技术服务；专业承包；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劳务派遣；施工总承包；工程勘察设计；工程项目管理；工程项目咨询；城市地下综合管廊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前十大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北京韩建集团有限公司	133,697,200	35.06
	田玉波	3,000,000	0.79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元顺安元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447,100	0.64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771,521	0.46
	朱建初	1,740,000	0.46
	李德奎	1,600,000	0.42
	黄江畔	1,523,900	0.40
	魏合双	1,145,100	0.30
	王京京	1,090,000	0.29
田玉涛	1,004,000	0.26	

韩建河山与乾景园林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

4、相关资金是否存在实际流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的情况；

公司查询了乾景园林实际控制人回全福、杨静在鸿运物流实际交割日2020年12月20日前后三个月主要银行卡的银行流水，未发现资金流向控股股东、实际控

制人及其关联方的情况。

（二）公司收购鸿运物流时是否已考虑到土地建设指标的问题，交易合同是否对土地建设指标问题进行约定，交易对方是否需对该问题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收购鸿运物流时已就鸿运物流所拥有的土地相关情况在合同中进行约定，且股权转让协议已说明韩建河山以“两块国有出让工业用地”向鸿运物流出资，“在进行交接时，标的公司的土地、房屋及建筑物等产权证应齐全，若因权证或权属存在瑕疵给受让方或标的公司造成损失的转让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鉴定费、保全费、保全保险费、公证费等，下同）和违约责任”。同时，“因项目土地的现状不适合导入产业的用地要求，为使项目土地适宜导入产业的用地需求，将涉及土地规划调整、容积率及地上建筑规模增加等相关事项，转让方承诺届时全力配合，并协助标的公司完成项目土地调整至适合导入产业要求，以达到导入产业之合作目标，相关的费用（如有），由转让双方按照各自占标的公司的股权比例承担”。该等土地建设指标不属于土地权属瑕疵，且转让方已按合同约定积极配合公司开展相关工作，因此双方就协议履行情况不存在争议纠纷。

同时，本次股权收购过程中，根据北京亚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北京乾景云海科技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涉及的北京河山鸿运物流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北京亚超评报字（2020）第A256号），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29,596.74万元，鸿运物流51%股权对应评估价值为15,094.34万元。经交易双方协商，公司本次收购鸿运物流51%股权的交易价格定为11,220.00万元。交易双方在确定上述交易对价时，已经充分考虑了因土地建设指标不能满足数据中心的需要而增加建设指标时的费用分摊。交易对方不需对该问题承担赔偿责任。

（三）报告期内，公司与乐峰赤壁签订的交易合同、收入确认金额、是否存在收入核减情况，相关应收款项及减值计提情况，相关项目毛利率是否与其他项目存在显著差异，结合以上情况说明相关收入确认是否审慎，与乐峰赤壁相关的股权交易和债务重组等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具体影响

1、报告期内，公司与乐峰赤壁签订的交易合同、收入确认金额、是否存在

本报告书共 115 页 第 76 页

收入核减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乐峰赤壁签订的交易合同、收入确认金额及结算情况分年汇总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合同金额	收入	合并口径收入	结算金额
2019 年度	10,076.45	5,365.36	5,365.36	2,100.48
2020 年度	5,496.05	4,265.78	4,265.78	127.97
2021 年度	4,043.90	9,415.18	5,901.44	19,277.98
2022 年度	519.88	302.84	183.39	519.88
合计	20,136.27	19,349.16	15,715.97	22,026.31

注：2021 年起，公司对乐峰赤壁景区持股 39.4357%，合并口径抵消顺流交易的收入。乐峰赤壁未发生收入核减情况。

2、相关应收款项及减值计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乐峰赤壁应收款项及减值计提分年汇总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应收账款余额	坏账准备	净值	坏账计提比例
2019 年度	5,863.33	879.50	4,983.83	15.00%
2020 年度	7,166.60	2,149.98	5,016.62	30.00%
2021 年度	25,274.57	7,582.37	17,692.20	30.00%
2022 年度	25,589.55	10,114.68	15,474.87	39.53%

自2017年10月至2022年底，关于乐峰赤壁风景区景观提升改造项目，公司陆续与乐峰赤壁签订29个工程施工合同和2个设计合同，所提供的提升改造施工和设计服务形成上述应收款项。期间由于乐峰赤壁历史债务解决延迟、新冠疫情导致运营收益较少，引进新投资人及与当地金融机构合作步伐放缓，致使应收账款回收较慢。如前述公司收入确认判断与会计处理所述，结合当时乐峰赤壁实际情况，公司认为应收账款不能如期收回，回收期会加长，存在一定信用减值风险，基于谨慎性判断，在2019年对上述应收账款单项计提 15%信用减值损失；在2020年至2021年对上述应收账款单项计提30%信用减值损失，在2022年按债务重组协议对上述应收账款单项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3、相关项目毛利率是否与其他项目存在显著差异

单位：万元

年度	合同金额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2019 年度	10,076.45	5,365.36	4,873.44	9.17%
2020 年度	5,496.05	4,265.78	4,267.20	-0.03%
2021 年度	4,043.90	9,415.18	5,623.59	40.27%
2022 年度	519.88	302.84	748.81	-147.26%
2019-2022 年合计	20,136.27	19,349.16	15,513.04	19.83%
2017-2022 年合计	27,421.38	25,967.62	20,001.79	22.97%

公司工程施工项目毛利率为20%至30%，平均毛利率为22.99%，乐峰赤壁项目平均毛利率为22.97%，与其他项目毛利率不存在显著差异。

4、相关收入确认是否审慎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投入法，按照合同履约进度确认合同收入，合同履约进度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公司2017年-2019年收入确认执行2006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中的第14号《收入》和15号《建造合同》相关规定，对收入确认主要的问题是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的判断。相关收入确认判断及其会计处理如下：

(1) 2017年-2018年相关合同经济利益很能流入判断与会计处理

①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的判断

葛岭镇是永泰县重点建设的旅游区，全镇发展以“旅游兴镇”为主要策略，旅游发展建设投入大，积极开发旅游市场，是永泰县的旅游经济繁荣核心。

公司管理层通过对当时园林和旅游行业的发展现状分析，判断虽然当前乐峰赤壁债务负担比较重，部分房产和土地已抵押，经营收益权已质押，但依靠其自身自然资源禀赋，加之后期引进新的投资人，与当地金融机构合作，且得到当地政府的政策支持，公司判断承接施工的工程款很可能回收，为此2017年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研究决定承揽乐峰赤壁景区提升改造相关项目，并在后续完成了相关合同公司内部审批工作。

②会计处理

公司在2017年-2018年基于以上的判断认为所完成施工的业务满足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的条件，同时也满足了其他三个条件，在当期按照完工百分比法全额确认了收入。

（2）2019年相关合同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判断与会计处理

①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的判断

2019年公司按照合同约定完成了施工业务，但是乐峰赤壁受到期债务不能偿还，股权被法院冻结且解冻需要较长司法程序等因素影响，原预期引进新的投资人以及与当地金融机构合作步伐放缓，加之乐峰赤壁处于停业改造阶段，资金紧张，导致公司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收回。2020年1月下旬，新冠疫情爆发对餐饮旅游业均形成一定冲击，公司判断上述事项可能对乐峰赤壁的未来经营产生短期不利影响，延长了未来利益流入公司的时间，工程款回收期会加长，减少工程获取的利润。由于赤壁景区具有稀缺的自然资源，公司预期在景区改造升级并引入新投资人以及疫情逐渐缓解后，未来的经营将会得到改善，公司判断工程款很可能收回，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研究决定继续为其提供施工服务，并在后续完成了相关合同公司内部审批工作。

②会计处理

考虑到上述事项的短期不利影响，基于谨慎性判断，2019年公司未对当年施工已完工程进行全额确认收入，而是调整并确认预计毛利率在9%（原预计平均毛利率在23%），因此2019年确认收入减少了890万元，同时对应收账款进行了单项认定，按照15%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2020年-2022年收入确认执行2017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中的第14号《收入》相关规定，对收入确认主要的问题是或有对价很可能收回的判断：

（3）2020年对价很可能收回判断及其会计处理

①对价很可能收回的判断

根据闽发改重综[2020]93号文件，2020年乐峰赤壁提升改造项目被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列为福建省重点项目。

2020年5月30日，无锡正铭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无锡正铭”）以承债式收购的方式，与原股东梁一峰、黄陈平签订了关于乐峰赤壁之《股权转让合同》，梁一峰、黄陈平将其持有的乐峰赤壁94.73%股权转让给无锡正铭。

2020年6月至2020年9月，无锡正铭陆续向乐峰赤壁提供了借款1.03亿元，解决乐峰赤壁的债务问题。

2020年7月，子公司乾景隆域以6505万元摘牌乐峰赤壁的债权，解决了乐峰赤壁部分房产和土地使用权抵押及经营收益权质押问题，资产和负债情况向好，

有利于乐峰赤壁融资。

2020年10月22日无锡正铭与福州市永泰县人民政府签订《乾景·云湖溪谷生态旅游区项目投资与开发合同》，永泰县人民政府对景区提升改造书面承诺提供相关政策支持。依据该合同，公司预计乐峰赤壁未来最高可以获得5700万元政府补助。

在相关政策支持下，乐峰赤壁2020年10月个别项目试营业，开放三条山水观光线路、曲水茶室、赤壁瀑布、萌宠乐园、山地越野车等项目。餐厅、酒店、温泉、漂流等项目仍在提升改造中。2020年第四季度试营业期间累计接待游客6000余人次，实现营业收入201万。

虽然新投资人向乐峰赤壁提供1.03亿借款，但大部分用于解决乐峰赤壁历史债务，2020年末公司应收工程款与设计费7,166.60万元仍未收回。鉴于乐峰赤壁资产和债务问题逐渐向好，有利于其融资，当地政府亦积极扶持，个别项目试营业也取得一定的现金流，公司判断工程款很可能收回，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研究决定仍继续为其提供施工服务，并在后续完成了相关合同公司内部审批工作。

②会计处理

通过以上判断，2020年公司认为乐峰赤壁资产和负债虽有所好转，但资金仍然紧张，工程款回收时间会加长，基于谨慎性判断，公司按照成本能够收回确认收入，不确认合同毛利，同时对应收账款按照单项30%计提信用减值损失，上述会计处理符合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4) 2021年对价很可能收回判断及其会计处理

①对价很可能收回判断

根据闽发改重综[2021]336号文件，2021年乐峰赤壁提升改造项目继续被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列为福建省重点项目。

2021年1月8日，乾景隆域、无锡正铭与梁一峰签订《债权转股权暨增资协议》，将前期债权转为股权投资，同时将乐峰赤壁注册资本增加至2.2亿元，新增货币出资2,244.85万元（以下称“第一次增资”），其股权结构有利于乐峰赤壁融资。

公司承揽的施工项目在2021年陆续完成竣工验收，并办理了相关结算手续，当年确认结算总额1.93亿元。乐峰赤壁向公司支付了1,170.00万元工程款。

乐峰赤壁部分项目赤壁大漂流、溪边船屋、帐篷营地、儿童漂流、儿童水广场等项目具备营业条件，于2021年6月营业，在持续疫情的冲击下，其当年实现

了414万的营业收入。

基于以上事实，公司判断工程款和设计费存在回收期加长，但很可能收回。

②会计处理

因主要施工项目均已结算，公司为确认对乐峰赤壁的债权，对以前年度出于谨慎性判断未确认的合同毛利，本年按照合同竣工结算额（不含税）与已确认合同收入差额，进行了收入确认。对2021年当年新完工项目按照结算额（不含税）确认了收入和应收账款，由于应收账款回收时间存在不确定性，故对上述应收账款单项计提30%信用减值损失。同时2021年对于联营企业内部未实现内部顺流交易在合并报表层面抵消了营业收入3,513.74万元,营业成本2,131.21万元，长期股权投资1,382.53万元。上述会计处理符合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5）2022年对价很可能收回判断及其会计处理

2022年签订《云湖溪谷-2022零星增补项目》1个合同，金额为519.88万元。因公司于2022年12月28日已与乐峰赤壁签订债务免除协议，公司按照可收回对价确认收入302.84万元，在合并口径按顺流交易抵消后确认收入183.39万元。

5、与乐峰赤壁相关的股权交易和债务重组等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具体影响

（1）股权交易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具体影响：

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对乐峰赤壁股权投资净额5959.95万元，对应转让股权34.4357%的账面价值为5204.33万元，低于转让价款5578.58万元，因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后不得转回，2022年公司对乐峰赤壁的长期股权投资未发生变动，故本次股权转让对公司经营业绩无影响。

（2）债务重组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具体影响：

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对乐峰赤壁债权总额25,889.55万元，坏账准备10,234.68万元，2021年12月31日，债权总额25,274.57万元，减值准备7,582.37万元，2022年底较上年底减值准备增加2,652.31万元，影响2022年净利润2,652.31万元。

(四) 公司收购及出售乐峰赤壁股权的具体过程、交易作价及公允性，截至目前公司股权转让款及乐峰赤壁对公司债务的回款情况，是否存在回款风险，相关减值计提是否充分

1、公司收购乐峰赤壁股权的具体过程、交易作价及公允性

(1) 债权转股权

2020年6月，福建省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闽投资产”）计划出让其享有的乐峰赤壁债权。该债权附带部分固定资产抵押和景区门票、漂流、温泉等收费权质押，相对优质。考虑景区未来经营发展和历史债务的解决，为公司应收账款回收创造条件，公司决定摘牌取得乐峰赤壁的债权。2020年7月，子公司乾景隆域旅游投资开发（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乾景隆域”）以6,505万元摘牌乐峰赤壁的债权。

评估情况如下：

①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锋资产评估公司”）出具了《乾景隆域旅游投资开发（北京）有限公司拟收购福建省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所持有的一项债权涉及部分抵押物市场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锋评报字(2020)第01136号）

评估基准日：2020年5月31日

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

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乾景隆域旅游投资开发（北京）有限公司拟收购福建省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所持有的一项债权所涉及部分抵押物；评估范围为乐峰赤壁景区9栋经营性山庄房产及2项土地（樟房权证Z字第0780009、0780010、0780011、0780012、0780013、0780014、0780015、0780016、0780017号、樟国用（2002）第0750号、樟国用（2009）第09127号）。

评估结论：截至评估基准日，纳入评估范围的房屋建筑物及土地账面价值为836.99万元，经评估，委估资产在评估基准日2020年5月31日的市场价值为4,549.21万元。增值额为3,712.22万元，增值率为443.52%。

②中锋资产评估公司出具了《乾景隆域旅游投资开发（北京）有限公司拟收购福建省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所持有的一项债权涉及其质押物市场价值估值项目估值报告》（中锋咨报字(2020)第90023号）。

本报告书共 115 页 第82页

估值基准日：2020年5月31日

估值对象及估值范围：福建省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所持有一项债权所涉及质押物，即福建省乐峰赤壁生态风景区有限公司所属的乐峰赤壁风景区门票、温泉、漂流等项目的经营收益权。

估值方法及评估结论：由于乐峰赤壁在估值基准日为停业建设状态，不适用收益法。因年代久远，相关资料遗失，资产基础法亦无法合理全面测算其经营收益权的市场价值。近年有景区经营收益权出让的案例，距离本次估值基准日较近，且景区类型均为自然景观型，与本景区具有较强的可比性，因此采用市场法对景区经营收益权进行估值。

序号	经营权内容	时间	承包期	城市	级别
案例 A	青云山四个景区	2020 年	18 年	福州市	4A
案例 B	南宁市武鸣区伊岭岩风景区	2019 年	30 年	南宁市	4A
案例 C	白水寨风景名胜区白水仙瀑景区	2019 年	20 年	广州市	4A

具体方法如下：依据上表中的各可比实例所涉及景区经营权的拍卖价格及拍卖年限确定可比实例于拍卖日的市场价值；整理可比实例所涉及各个景区自然资源、历史人文、目标市场情况等信息，参照旅游景区相关管理文件确定景区质量、剩余使用年限及市场消费能力三个调整因素，对可比实例市场价值进行调整，并对可比实例调整后的市场价值取均值，测算得出纳入估值范围的赤壁旅游景区门票、温泉、漂流等经营收益权的市场价值为35,437,287.25元。估值的方法选取得当，估值方法与估值目的的相关性一致，估值定价公允。

综上所述，本次债权涉及的乐峰赤壁部分固定资产以及景区门票、漂流、温泉等收费权估值合计8,092.94万元。

（2）第一次增资

经过各方同意，乾景隆域对乐峰赤壁的债权金额调整为6,505.00万元，免除乐峰赤壁2,158.56万元债务（含部分本金和尚未支付的全部利息计）。乾景隆域以人民币6,505.00万元债权转为对乐峰赤壁的股权投资，并以自有资金748.28万元向乐峰赤壁增加出资，按同等金额增加其注册资本。

无锡正铭向乐峰赤壁提供借款10,286.24万元，截止2020年12月31日利息为522.46万元，本息合计10,808.71万元。经各方同意，无锡正铭对乐峰赤壁的债权金额调整为8,650.15万元，免除乐峰赤壁2,158.56万元债务。无锡正铭以人民币

8,650.15万元债权转为对乐峰赤壁的股权投资，并以货币出资的形式向乐峰赤壁增加出资1,496.57万元，按同等金额增加其注册资本。

债权转股权时乐峰赤壁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评估情况如下：

乾景隆域债权转股权及增资（第一次增资）前，评估机构对拟就持有的债权进行债务重组涉及其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锋评报字（2020）第01187号）：经资产基础法评估，乐峰赤壁净资产的评估价值为4,887.07万元。

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9 月 30 日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	127.12	127.12	-	-
非流动资产	25,293.88	41,747.40	16,453.52	65.05
固定资产	2,074.74	4,031.48	1,956.74	94.31
在建工程	21,637.61	24,214.60	2,576.99	11.91
无形资产	1,535.02	13,454.81	11,919.79	776.52
长期待摊费用	5.96	5.96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40.55	40.55	-	-
资产总计	25,421.01	41,874.52	16,453.52	64.72
流动负债	36,987.45	36,987.45	-	-
非流动负债	-	-	-	-
负债总计	36,987.45	36,987.45	-	-
所有者权益	-11,566.44	4,887.07	16,453.52	142.25

参考上述评估值，经协商，乾景隆域按照乐峰赤壁当时的注册资本4,600万元对股东全部权益进行作价，以6,505万元债权及748.28万元自有资金进行增资。债转股后，乐峰赤壁的债务大幅减少，注册资本增加。

（3）第二次增资

2021年6月，由于经营发展需要，乐峰赤壁股东决定再次增资4,000万元，乐峰赤壁的注册资本由2.2亿元增加至2.6亿元，乾景隆域认缴3,000万元。根据《上市规则》相关规定，第二次增资认缴3,000万元事项未达到公司董事会审议标准和

对外披露标准，公司按照对外投资相关管理办法，履行了内部决策程序。鉴于第二次增资与第一次增资间隔仅半年，乐峰赤壁的经营情况和主要财务经营数据没有明显变化，故第二次增资没有进行评估。

2、公司出售乐峰赤壁股权的具体过程、交易作价及公允性

(1) 公司出售乐峰赤壁股权的具体过程：

2022年12月9日，福建省永泰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泰文投）与福建省乐峰赤壁生态风景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峰赤壁）原股东无锡正铭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乾景隆域旅游投资开发（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乾景隆域）、梁一峰与共同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永泰文投以16,200.00万元受让乐峰赤壁95%股权。其中乾景隆域原持股39.4357%，本次转让股权34.4357%，转让对应价款5578.5834万元。

2022年12月28日，永泰文投与福建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旅投）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永泰文投将乐峰赤壁75%股权转让给福建旅投。

(2) 公司出售乐峰赤壁股权的交易作价和公允性：

本次出售，福建旅投聘请的评估机构福建居安资产评估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公司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评估（闽居[2022]资评字第1208号资产评估报告），资产基础法评估值为16,331.22万元，收益法评估值为18,363.86万元。根据该评估报告：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在采用收益法测算时，根据宏观经济形势，企业所处行业市场状况以及被评估单位自身情况对影响被评估单位未来是收益及经营风险的相关因素进行了审慎分析与判断，但上述因素仍可能对收益法评估结果的准确度造成一定影响，因此选取资产基础法的评估结果作为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评估结论。故本次股权出售涉及的乐峰赤壁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作价确定为1.63亿元，相对于账面价值6,401万元增值率为155.12%，其主要增值来源于土地评估值相对账面价值的增加。此次出售作价相对账面价值体现了一定的增值收益，具有较强的公允性、合理性。

评估基准日 2022 年 12 月 10 日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	1,092.89	1,092.07	-0.82	-0.08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非流动资产	34,188.73	44,085.71	9,896.98	28.95
固定资产	20,303.03	22,024.75	1,721.72	8.48
在建工程	12,510.32	9,203.23	-3,307.09	-26.43
无形资产	1,350.07	12,832.42	11,482.35	850.50
长期待摊费用	-	-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25.31	25.31	0.00	0.00
资产总计	35,281.62	45,177.78	9,896.16	28.05
流动负债	28,880.31	28,846.56	-33.75	-0.12
非流动负债	-	-	-	-
负债总计	28,880.31	28,846.56	-33.75	-0.12
所有者权益	6,401.31	16,331.22	9,929.91	155.12

注：闽居[2022]资评字第 1208 号资产评估报告

3、截至目前公司股权转让款及乐峰赤壁对公司债务的回款情况，是否存在回款风险，相关减值计提是否充分

截止2022年12月31日，乾景园林对乐峰赤壁股权原值7,119.64万元，减值准备1,159.69万元，投资净额5959.95万元，对应转让股权34.4357%的账面价值为5204.33万元，低于转让价款5578.58万元，因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后不得转回，故截止2022年末对乐峰赤壁的长期股权投资减值计提充分。截止2023年3月30日，乾景隆域共收到股权转让款5306万元，剩余股权款272.5834万元按合同应于2023年12月前收回。

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对乐峰赤壁应收账款账面余额25,589.55万元，计提减值10,114.68万元，账面净值15,474.87万元；对乐峰赤壁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300.00万元，计提减值120万元，账面净值180万元，合计账面净值15,654.87万元，与债务偿还协议一致。截止2023年3月24日，福建分公司、乾景隆域及乾景设计已收到全部债权转让款。

(五) 公司在上述交易过程中履行的决策程序，相关信息披露是否合规

相关主体	交易事项	决策程序	信息披露情况
鸿运物流	发行人通过子公司乾景云海收购鸿运物流 51% 股权	<p>(1) 发行人于 2020 年 12 月 11 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收购北京河山鸿运物流有限公司 51% 股权的议案》；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p> <p>(2) 此次股权收购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股票上市规则》及发行人公司章程的规定，无需经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¹。</p>	<p>《关于拟收购北京河山鸿运物流有限公司 51% 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87）；</p> <p>《关于拟收购北京河山鸿运物流有限公司 51% 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96）；</p> <p>《关于收购北京河山鸿运物流有限公司 51% 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05）。</p>
乐峰赤壁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乾景隆域自福建省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收购对乐峰赤壁的债权	根据《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此次交易未达到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标准，无需经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² 。	不涉及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乾景隆域以 65,050,000 元债	(1) 于 2021 年 1 月 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福建	《乾景园林：关于向福建省乐峰赤壁生态风景区有限公司增资

¹ 根据发行人公司章程，“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 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鸿运物流 2019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 -53.52 万元，发行人 2019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 16,775,024.17 元，鸿运物流作为交易标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未达到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 以上，因此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² 根据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对成交金额（包括承担的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 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交易作出决议；发行人收购债权的价格为 6,050 万元，发行人 2019 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1,003,861,500.26 元，因此相关事项未达到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标准，无需进行审议。

相关主体	交易事项	决策程序	信息披露情况
	权转为对乐峰赤壁的股权投资，并以自有资金7,482,848元向乐峰赤壁增资	省乐峰赤壁生态风景区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相关事项；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2) 根据《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此次交易未达到股东大会审议标准，无需经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 ³ 。	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03）
	股权出售及应收账款债务重组	(1) 发行人于 2022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股权出售及部分应收账款债务重组的议案》； (2) 此次股权收购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股票上市规则》及发行人公司章程的规定，无需经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股权出售及部分应收账款债务重组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113）

综上，发行人在上述交易过程中已履行应当履行的决策程序，不存在信息披露违规的情况。

二、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 1、查阅发行人子公司鸿运物流的工商登记资料，了解其股权结构变更情况；
- 2、查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韩建河山及鸿运物流的工商登记信息；

³ 乐峰赤壁 2019 年经审计的净利润为 -8,261,419.61 元，发行人 2019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 16,775,024.17 元，乐峰赤壁作为交易标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未达到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以上，因此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3、查阅韩建河山公告的年度报告、审计报告，了解其关联方情况；
- 4、向管理层了解收购鸿运物流的目的，交易定价的依据及合理性；
- 5、查询收购鸿运物流的评估报告，了解定价的依据；
- 6、根据近三年审计情况判断韩建河山与公司是否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
- 7、查询鸿运物流交割日前后三个月实际控制人的银行流水，核实相关资金是否存在实际流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的情况；
- 8、取得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其与韩建河山不存在关联关系、特殊利益关系，亦不存在取得公司向韩建河山支付的资金的情况的说明，查阅其签署的调查表；
- 9、向公司管理层了解公司收购鸿运物流时是否已考虑到土地建设指标的问题，交易合同是否对土地建设指标问题进行约定，交易对方是否需对该问题承担赔偿责任；
- 10、取得公司与韩建河山关于鸿运物流的股权转让合同，查询合同条款是否对土地建设指标问题进行约定，交易对方是否需对该问题承担赔偿责任；
- 11、检查公司报告期与乐峰赤壁景区签订的所有重大合同，合同签订日期、合同内容、合同金额、合同工期等主要条款。
- 12、获取公司报告期的景区分项目收入成本明细表，复核公司是否按照收入会计政策确认收入。
- 13、获取报告期乐峰赤壁对公司的结算单据，与收入情况对比，检查是否有收入核减情况。
- 14、获取公司与乐峰赤壁应收款项及减值计提情况，了解减值计提比例及原因。
- 15、结合公司其他工程项目毛利情况，比较乐峰赤壁毛利率是否存在显著差异；
- 16、了解公司对景区对价很可能收回的判断，判断相关收入确认是否审慎；
- 17、获取公司对景区的股权转让协议及债务重组协议，重新计算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 18、向公司管理层了解公司收购及出售乐峰赤壁股权的具体过程、交易作价及公允性；

- 19、查询公司收购及出售乐峰赤壁的公告，了解其决策过程是否合规；
- 20、获取公司收购乐峰赤壁时的评估报告，评估其估值方法及评估结论是否合理；
- 21、获取公司的债转股协议及历次增资协议，了解公司及其他股东增资情况；
- 22、获取公司出售乐峰赤壁股权时的评估报告，评估其估值方法及评估结论是否合理；
- 23、获取公司对乐峰赤壁股权的转让协议及债务重组协议，了解协议条款
- 24、检查股权转让和债权回款情况，截止2023年3月30日，公司共收到95%的股权转让款5306万元，已收到全部债权转让款15,654.87万元。
- 25、检查公司截止2022年12月31日的股权和债权减值计提是否充分。
- 26、查阅发行人就收购鸿运物流股权、乐峰赤壁债转股、股权出售及应收款项债务重组召开的董事会等会议文件，及其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及会计师认为：

- 1、鸿运物流交易定价的依据充分，交易定价合理。发行人收购鸿运物流股权的交易对方韩建河山与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发行人向韩建河山支付的资金不存在流向发行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情形，不存在股东侵占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 2、公司收购鸿运物流时已考虑到土地建设指标的问题，交易合同未对土地建设指标问题进行具体约定，交易对方无需对该问题承担赔偿责任；
- 3、发行人在收购鸿运物流、收购、增资及出售乐峰赤壁过程中履行的决策程序、相关信息披露合法、合规。

保荐机构及会计师认为：

- 1、乐峰赤壁对应的项目不存在收入核减，公司根据当时的判断对应收账款谨慎计提减值，相关项目毛利率与其他项目不存在显著差异。公司为确认对景区的债权，根据对景区对价可回收性的判断，审慎确认收入，公司与乐峰赤壁相关的股权交易未对2022年公司经营产生影响，债务重组影响2022年净利润2,652.31万元。

2、发行人收购及出售乐峰赤壁股权时均按照规定进行决策及公告，交易作价以评估报告为基础，交易价格公允。截至2023年3月30日，公司已收到95%的股权转让款和全部债权回款，不存在回款风险，股权和债权按照合同约定计提，减值计提充分。

问题 6.5 关于融资规模

根据申报材料，1) 本次募投项目的投资总额122,836.55万元，拟投入募集资金46,864.29万元，资金缺口较大。2) 公司以1.54亿元收购国晟能源下属7家子公司，截至申报材料出具日，公司仅支付了第一笔股权转让价款8,000万元。3) 报告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13,530.16万元。

请发行人说明：(1) 本次募投项目自有资金投入部分的资金来源及可行性，是否存在无法筹措足额资金导致募投项目无法开展的风险，请充分进行风险提示；(2) 结合公司现有资金余额、日常营运资金需求、短期内需偿还的债务或应付款项、未来现金流入等，说明本次融资规模的合理性，是否存在流动性风险。

请保荐机构及申报会计师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请发行人说明：

(一) 本次募投项目自有资金投入部分的资金来源及可行性，是否存在无法筹措足额资金导致募投项目无法开展的风险，请充分进行风险提示

1、本次募投项目自有资金投入部分的资金来源及可行性

本次募投项目的投资总额122,836.55万元，拟投入募集资金46,864.29万元。本次募投项目所需的配套厂房，拟通过凤台县政府指定的国有平台公司，安徽州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负责项目配套厂房的建设，并将厂房出租给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乾景元隆及乾景宇辰使用，租赁期为5年，前3年免租金，后2年租金按每月10元/m²收取。租赁期满后，上市公司进行资产回购，回购价格等于土地价格加上建设成本，土地价格按照3万元/亩作价，建设成本按照工程决算审计价格计算。

根据上述情况测算，扣除募集资金投入部分以后，公司仍需向2个募投项目合计投入约7.59亿元。若不考虑远期需支付的土地使用权及厂房所有权回购款约

3.57亿元，则募投项目短期存在的资金缺口约为4.02亿元。

公司对募投项目的后续投资主要由以下方式提供：

(1) 乾景园林的自有资金。近期公司通过加强已结算项目回款、出售乐峰赤壁股权和债务重组的方式回拢了大量资金。截至2023年3月31日，公司合并层面的货币资金余额约为3.42亿元。在扣除公司日常经营必需流动资金和其它项目的资金需求后，仍有约1亿元可投入本次募投项目。

(2) 国晟能源的资本金，可以通过借款形式投入本次募投项目。截至本回复披露日，国晟能源的实收资本为10.4亿元，其中包含3家国资产业基金增资款9.9亿元中已到账的6.1亿元，后续还将有3.8亿元增资款到账，在扣除认购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所需的4.6亿元后，仍有5亿元以上的资金可供使用。

(3) 募投项目投产后可实现的收益。本次2个募投项目的建设期较短，仅为1年。根据项目效益测算，2个募投项目开工后第1年至第5年将分别实现约0.14亿元、2.67亿元、4.16亿元、3.93亿元、3.81亿元。在募投项目效益测算未出现明显偏差的前提下，募投项目本身实现的收益已足够覆盖未来需支付的土地使用权及厂房所有权回购款3.57亿元。

(4) 目前乾景园林还与兴业银行等多家银行商谈项目贷合作，已取得部分银行的贷款意向（需要在取得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批文后才能明确具体额度），从而能够进一步解决资金紧张的问题。上市公司新控股股东也承诺，必要时可通过股票质押的方式进一步筹措资金，借予上市公司使用。

综上所述，在正常情况下，公司能够解决募投项目资金缺口的问题，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

2、关于筹措资金进度不及预期导致募投项目无法按时开展的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的投资总额122,836.55万元，拟投入募集资金46,864.29万元。在扣除募集资金投入部分以后，公司仍需向2个募投项目合计投入约7.59亿元，其中包括远期需要支付的土地使用权及厂房所有权回购款约3.57亿元。公司拟通过使用自有资金、向国晟能源借款、利用募投项目本身实现的收益、向商业银行申请项目贷等方式筹措资金，但上述方式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若筹措资金进度不及预期，将导致募投项目无法按时开展和完工的风险。

(二) 结合公司现有资金余额、日常营运资金需求、短期内需偿还的债务或应付款项、未来现金流入等，说明本次融资规模的合理性，是否存在流动性风险

1、公司现有资金余额说明

截至2023年3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34,169.80万元，其中乾景睿科（光伏产业运作平台）合并口径的货币资金余额为23,584.92万元。

2、日常营运资金需求说明

根据公司已中标及正在实施项目情况测算，未来一年时间内，公司园林行业预计需求营运资金0.8亿元，光伏行业预计需求铺底流动资金1.6亿元。

3、短期内需偿还的债务或应付款项说明

截至2023年3月31日，公司存续的银行借款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贷款主体	贷款金额 (万元)	贷款日期	偿还日期	是否可展期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	乾景设计	300	2022.12.09	2023.12.08	否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	乾景园林	1,000	2022.12.09	2023.12.08	否
徐州市新安商业有限公司（注）	江苏国晟世安	6,000	2023.1.13	-	否
安徽濉溪农村商业银行	安徽国晟世安	3,000	2022.9.29	2023.9.29	否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雅安市支行	荣经乾雅	20,000	2020.12.24	2035.12.23	否

注：属于保理业务合同，期限至应收账款回收之日为止。

截至2023年3月31日，公司应付账款余额为45,020.81万元，主要由应付园林行业工程劳务、苗木、材料、费用款，及应付光伏行业材料、工程、设备和费用款构成。其中园林行业的大部分款项需要等对应项目完成结算后支付至供应商，因此基本无需额外占用营运资金。预计在未来1年内，公司需要支付光伏项目的工程和设备款约1.3亿元。

截至2023年3月31日，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为34,390.39万元，其中约1.8亿元为应付回全福、杨静和国晟能源拆借款，该部分款项未约定偿还日期（公司于2023

年4月已偿还杨静3,144.93万元)；0.74亿元为应付国晟能源收购江苏国晟世安等7家子公司股权转让款，根据协议约定，未来1年预计需要支付2,000万元；剩余部分由应付员工持股计划回购款、应付分包商保证金及日常应付费用构成，预计在未来1年内需要支付约2,000万元。

4、未来现金流入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目前正在履行的在手园林项目的合同金额及工期，以及前期已结算园林项目的回款安排分析，公司未来1年内保守预计可以从园林业务获取超过1.5亿元的现金流入。公司光伏业务由于转型时间较短，收入的不确定性较强，暂时无法预测未来现金流。

5、本次融资规模合理性及公司短期内流动性风险较小的说明

根据前述分析，可得以下结论：

(1) 园林业务

公司园林板块截至2023年3月31日拥有货币资金1.1亿元左右，未来一年内保守预计园林业务可实现净回款1.5亿元，减去短期内需偿还的银行借款0.13亿元，2023年4月份已偿还杨静的0.31亿元，应付股权转让款0.2亿元，其他应付费用0.2亿元后，余额为1.76亿元，可满足园林业务日常营运资金的最低需求0.8亿元，且还能提供1亿元左右的资金用于本次募投项目。

(2) 光伏业务

公司园林板块截至2023年3月31日拥有货币资金2.4亿元左右，未来一年内需要向江苏国晟世安的徐州贾汪基地以及安徽国晟新能源的淮北烈山基地提供1.6亿元的铺底流动资金，偿还银行借款0.3亿元，且需要偿付光伏设备款1.3亿元左右。由于无法准确预测光伏产业未来一年内的的发展情况及经营效益，无法准确计算在此期间光伏业务带来的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但考虑到根据市场惯例，组件产品的下游客户一般会预付合同总金额的40%以上，组件产品生产阶段的资金周转压力较小，且国晟能源仍持有江苏国晟世安及安徽国晟新能源49%的股权，在必要时将给予资金支持。因此综合分析，光伏业务板块发生流动性风险的可能性较小。

综上，在合理预计公司未来1年内现金流入情况的前提下，公司现有货币资金足够满足日常营运需求和未来1年内需偿还的债务或应付款项，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用于建设募投项目而非补充流动资金的做法具有合理性。

二、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一) 核查程序

- 1、查阅发行人最近一期财务报表中货币资金、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科目的明细情况；
- 2、向国晟能源进行访谈，确认募投项目资金来源的具体解决方案；
- 3、向发行人董监高进行访谈，了解公司最近一年内日常营运资金、预计可取得的现金流及预计需支付的资金等情况。

(二) 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会计师认为：

- 1、本次募投项目自有资金投入部分的资金来源主要包括自有资金、国晟能源借款、项目本身效益等途径，正常情况下可满足项目的资金需求。关于筹措资金进度不及预期导致募投项目无法按时开展的风险提示已在募集说明书修订稿中补充披露；
- 2、公司本次融资规模具有合理性，流动性风险较小。

问题 7 其它问题

问题 7.1 关于财务性投资

根据申报材料，报告期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为30,340.80万元，为公司对汉尧碳科、乐峰赤壁的投资；公司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为1,000万元，为公司对济南德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投资。

请发行人说明：（1）公司对各项投资的认定情况，相关对外投资标的与公司主营业务是否存在紧密联系及相关合作安排，是否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等情形；涉及产业基金或私募基金的，结合投资协议、最终投资标的、未来拟投资范围及后续募集计划等进行分析；（2）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是否从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公司是否满足最近一期末不存在金额较大财务性投资的要求。

请保荐机构及申报会计师根据《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8号》第1条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请发行人说明：

(一) 公司对各项投资的认定情况，相关对外投资标的与公司主营业务是否存在紧密联系及相关合作安排，是否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等情形

截至2023年3月31日，公司对各项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及认定情况如下：

被投资企业	投资比例	账面价值 (万元)	列报科目	投资性质
汉尧碳科	25%	23,818.67	长期股权投资	战略性投资
乐峰赤壁(注)	5%	1,970.6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财务性投资
济南德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8.16%	1,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财务性投资

注：2022年12月9日公司与福建省永泰县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将所持有乐峰赤壁的34.4357%股权以5,578.58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福建省永泰县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公司仍继续保留乐峰赤壁5%的股权。自2022年12月31日起公司将剩余的5%股权转让至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披露。

1、汉尧碳科

2018年4月，公司拟收购汉尧环保57.38%股权。截至2018年末，公司完成汉尧环保25%股份收购；因双方未来业务管理和业务融合难度较大，公司经过慎重判断，未继续收购汉尧环保股权，因未派驻董事及管理人员参与其生产经营决策，不能对其实施重大影响。因此在2019年末，公司将汉尧碳科的股权投资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科目核算，并认定为财务性投资；

公司于2019年12月通过《关于变更河北汉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收购比例、价款及业绩承诺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由现金收购汉尧环保57.38%股权变更为现金收购汉尧环保25%股权，同时调整标的价格和原业绩承诺等相关事项。公司于2020年4月起向汉尧碳科派驻董事会秘书李萍女士作为董事，能够参与汉尧碳科的生产经营决策，并对其实施重大影响。因此，从2020年度开始，公司将汉尧碳科的股权投资按长期股权投资科目核算，并认定为战略性投资。

公司对汉尧碳科的投资认定为战略性投资，主要依据为：①公司早在2018年即提出了“以生态建设为主营，规划设计、生态旅游、环保科技等多板块协同发展”的发展战略方向。公司投资汉尧碳科的目的是为丰富环保科技板块、扩展公司业务领域，开拓新的业务机会；②公司对汉尧碳科的投资协议中，未对公司的退出时间、退出方式或分红等获取短期回报的条款内容进行约定，说明公司不以获取短期投资收益为目的；③公司与汉尧碳科的业务经营方向均为生态环保领域，存在较强的业务合作机会。汉尧碳科主营业务为节能环保相关的软件信息技术咨询、软件开发销售、节能环保技术咨询、设计、开发、工程项目管理等，与乾景园林的主营业务具有一定的协同性，如可以为甲方配套设计节能降耗方案。乾景园林对汉尧碳科的战略入股也有利于汉尧碳科降低客户集中于重工业领域的风险，在园林绿化和光伏发电运营方向探索新的业务机会。

截至目前，乾景园林持有汉尧碳科25%的股份，为其第二大股东，且委派了公司的董事会秘书李萍女士担任汉尧碳科的董事。由于园林行业的不景气，公司采取精简优化项目的经营方针，因此目前尚未与汉尧碳科产生具体的业务合作机会。但考虑到自2022年11月，乾景园林开始向光伏领域转型，光伏电池片和组件的生产过程及后续可能开展的光伏电站运营业务，将为两家公司带来新的业务合作机会。

综上所述，公司对汉尧碳进行投资的主要目的为扩展公司业务领域，获得相应的业务机会，不以获取短期投资收益为目的，因此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2、乐峰赤壁

2020年6月，福建省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计划出让其享有的乐峰赤壁债权。该债权附带部分固定资产抵押和景区门票、漂流、温泉等收费权质押，相对优质。考虑景区未来经营发展和历史债务的解决，为公司应收账款回收创造条件，公司决定摘牌取得乐峰赤壁的债权。

公司于2021年1月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福建省乐峰赤壁生态风景区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公司决定以债权转股权同时增加部分现金出资的方式取得乐峰赤壁39.4357%的股份，从而参与景区的规划和运营，迈出公司向森林旅游转型的尝试。

截至2022年9月30日的时点，公司对乐峰赤壁的股权投资认定为战略性投资，主要原因在于公司将乐峰赤壁视作生态旅游板块的重要组成部分。自2018年开始，

公司将森林旅游及康养、农业旅游作为公司战略转型的方向之一。公司承接乐峰赤壁的施工设计业务后，几次列席了乐峰赤壁的招商引资和宣传推介会议，对景区的规划方案以及可研报告等资料进行了研判，比较认可景区的自然资源优势和无锡正铭打造全方位精品景区的理念。另外，2020年疫情爆发使得境外旅游锐减，国内旅游可能迎来发展机会，公司认为乐峰赤壁具有投资价值。在2021年1月至2022年12月的期间，公司不仅参与了景区的投资和建设，而且深度参与了景区的运营管理，并以此项目的契机，组建和锻炼自己的运营团队，为公司同类业务的开展和开发提供重要的经验。

2022年12月9日，公司与福建省永泰县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将所持有乐峰赤壁的34.4357%股权以5,578.58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福建省永泰县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公司仍继续保留乐峰赤壁5%的股权，自2022年12月31日起公司将剩余的5%股权转至其他非流动资产披露。由于公司经营战略的调整，为了集中力量发展园林和光伏业务，公司决定出售所持乐峰赤壁的大部分股权，并达成债务重组协议以回拢资金。此后公司将不再参与乐峰赤壁的日常运营管理事项。

综上所述，公司对乐峰赤壁剩余5%股权的投资应当认定为财务性投资。

3、济南德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0年8月，公司为了进一步拓展投资领域，充分利用专业机构的经验和资源，决定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 1,000 万元，参与投资济南德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济南德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主要从事拟IPO企业投资活动，因此该笔投资性质上属于财务性投资。

（二）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是否从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公司是否满足最近一期末不存在金额较大财务性投资的要求

2022年11月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自本次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回复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实施或拟实施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1、设立或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

本次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回复披露日，公司不存在设立或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的情况。

2、拆借资金

本次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回复披露日，公司不存在拆借资金的情况。

3、委托贷款

本次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回复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委托贷款的情况。

4、以超过集团持股比例向集团财务公司出资或增资

本次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回复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向集团财务公司出资的行为。

5、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

本次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回复披露日，公司不存在购买金融产品的行为。

6、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

本次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回复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实施或拟实施投资金融业务的情况。

7、类金融业务

本次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回复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实施或拟实施融资租赁、商业保理和小贷业务等类金融业务的情况。

综上，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尽职调查报告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情形。

截至2023年3月31日，公司与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可能相关的会计科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其中：财务性投资金额	财务性投资金额占合并财务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其他应收款	6,953.17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574.61	-	-
其他流动资产	4,838.28	-	-

项目	账面价值	其中：财务性投资金额	财务性投资金额占合并财务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970.62	2,970.62	2.88%
长期应收款	3,430.49	-	-
长期股权投资	23,818.67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56,086.96	-	-
合计	99,672.80	2,970.62	2.88%

1、交易性金融资产

截至2023年3月31日，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为0元。

2、其他应收款

截至2023年3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为6,953.17万元，主要为应收北京市房山区规划和自然资源综合事务中心土地转让款、项目保证金和代垫客户工程款，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3、其他流动资产

截至2023年3月31日，公司其他流动资产账面价值为4,838.28万元，主要为待抵扣、待认证进项增值税和预缴所得税，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4、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截至2023年3月31日，公司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为2,970.62万元，为公司对济南德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投资额及对乐峰赤壁剩余5%股权的投资额，属于财务性投资。

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长期应收款

截至2023年3月31日，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为1,574.61万元，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为3,430.49万元，为公司赤峰PPP工程项目应收回购款，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6、长期股权投资

截至2023年3月31日，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为23,818.67万元，为公司对汉尧碳科的股权投资，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7、其他非流动资产

截至2023年3月31日，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账面余额为56,086.96万元，为

限在1年以上的合同资产和预付设备款，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综上所述，公司最近一期末持有财务性投资账面价值为2,970.62万元，公司最近一期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为103,166.82万元，占归母净资产的比例为2.88%。公司财务性投资金额符合《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8号》第1条“公司已持有和拟持有的财务性投资金额不得超过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30%”的规定，公司最近一期末不存在持有金额较大、期限较长的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业务）情形。

二、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1、查阅发行人最近三年的审计报告、财务报表中长期股权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可能涉及财务性投资的科目的情况；

2、向发行人董监高进行访谈，确认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是否有实施或拟实施财务性投资的计划；

3、对照《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8号》第1条的相关要求，逐项检查公司是否存在实施或拟实施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情况。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会计师认为：

1、汉尧碳科与公司主营业务存在紧密联系，公司对汉尧碳科25%股权的投资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情形；公司对乐峰赤壁剩余5%股权和济南德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投资额属于财务性投资；

2、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不存在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的情形，公司满足最近一期末不存在金额较大财务性投资的要求。

问题 7.2 关于前次募投项目

根据申报材料，公司前次募投项目存在大额剩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情

况，部分募投项目未完成预计效益。

请发行人说明：（1）前次募投项目的具体支出情况，募集资金出现大额结余的原因及合理性，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前后用于非资本性支出的比例是否发生变化；（2）结合前次募投项目效益预测的具体内容，详细分析前次募投项目各年度效益完成的情况，与预测值的差异，未完成预测效益的原因及合理性，说明前次募投项目效益预测是否审慎。

请保荐机构及申报会计师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请发行人说明：

（一）前次募投项目的具体支出情况，募集资金出现大额结余的原因及合理性，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前后用于非资本性支出的比例是否发生变化

1、前次募投项目的具体支出情况，募集资金出现大额结余的原因及合理性

2021年募投项目已完成结项工作，同年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投项目结项情况出具了专项审核报告。2022年11月9日，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众环专字（2022）0610102号）。公司编制了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募投项目的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承诺募集资金投入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募投项目结余	累计投入进度（%）
多巴新城湟水河扎麻隆湿地公园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项目	19,657.63	19,600.00	7,644.45	12,200.92 [注 1]	39.00
泉水湖湿地公园项目（B区）、环湖路市政道路工程、园区主干道提档升级改造工程项目	17,446.89	17,400.00	9,304.27	8,241.38 [注 2]	53.47
密云区白河城市森林公园建设工程（一标段）施工	6,380.74	6,300.00	4,539.02	1,778.85 [注 3]	72.05

本报告书共 115 页 第102页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承诺募集资金投入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募投资项目结余	累计投入进度 (%)
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	7,700.00	7,054.62	7,054.62		

注 1：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包含理财收益及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 245.38 万；

注 2：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包含理财收益及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 145.65 万；

注 3：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包含理财收益及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 17.87 万。

各募投资项目出现大额结余的原因如下：

(1) 因土地性质问题，多巴新城部分项目不再施工，施工内容减少导致最终实际投资成本比前期预计金额减少；多巴新城项目实施过程中部分款项由自有资金支付，相应减少了募集资金账户的支出；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上述原因导致多巴新城项目的募集资金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投资总额存在差异。

(2) 因成新蒲快速路规划调整，泉水湖项目中园区主干道提档升级打造项目不再实施，施工内容减少导致最终实际投资成本比前期预计金额减少；由于部分建设内容设计方案变更，致使该区域对应的单位投入减少，施工内容的变化导致最终实际投资成本比前期预计金额减少；泉水湖项目实施过程中部分款项由自有资金支付，相应减少了募集资金账户的支出；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上述原因导致泉水湖项目的募集资金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投资总额存在差异。

(3) 公司在密云项目实施过程中，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管理和监督，合理降低项目建设成本，节约了部分募集资金的支出。

2、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前后用于非资本性支出的比例是否发生变化

(1) 未使用完毕的募投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具体情况

项目名称	募投资金结余	是否永久补流	永久补流时点	备注
多巴新城湟水河扎麻隆湿地公园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项目	12,200.92	是	2022/1/17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项目名称	募投资金结余	是否永久补流	永久补流时点	备注
泉水湖湿地公园项目（B区）、环湖路市政道路工程、园区主干道提档升级打造工程项目	8,241.38	是	2021/9/13	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密云区白河城市森林公园建设工程（一标段）施工项目	1,778.85	是	2021/7/22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因募投项目已经建设完毕，鉴于项目结算周期较长，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通过法定程序审议通过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方案。

(2)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前用于非资本性支出的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投资金	资本性支出	非资本性支出
多巴新城湟水河扎麻隆湿地公园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项目	19,657.63	19,600.00	7,644.45	期间利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注]
泉水湖湿地公园项目（B区）、环湖路市政道路工程、园区主干道提档升级打造工程项目	17,446.89	17,400.00	9,304.27	
密云区白河城市森林公园建设工程（一标段）施工项目	6,380.74	6,300.00	4,539.02	/
补充流动资金	7,700.00	7,054.62		7,054.62
合计	51,185.26	50,354.62	21,487.74	7,054.62
占比			75.28%	24.72%

注：多巴项目与泉水湖项目据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及生产经营需要和财务状况，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有效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保障资金的安全性与流动性。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投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

如上表所示，募投项目实施完毕，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前，公司募集资金已使用部分中用于工程施工成本的资本性支出占比为75.28%，用于补流的非资本性支出占比为24.72%。

(3)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用于非资本性支出的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拟使用募集资金	实际使用募集资金-项目建设	实际使用募集资金-补流	募集资金结余	结余资金用于资本性支出	结余资金用于非资本性支出
多巴新城湟水河扎麻隆湿地公园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项目	19,600.00	7,644.45	-	12,200.92	6,655.64	5,545.28
泉水湖湿地公园项目（B区）、环湖路市政道路工程、园区主干道提档升级打造工程项目	17,400.00	9,304.27	-	8,241.38	5,489.31	2,752.07
密云区白河城市森林公园建设工程（一标段）施工项目	6,300.00	4,539.02	-	1,778.85	1,778.85	
补充流动资金	7,054.62	-	7,054.62	-	-	-
合计	50,354.62	21,487.74	7,054.62	22,221.15	13,923.80	8,297.35
占比		42.67%	14.01%	-	27.65%	16.48%
资本性支出			35,411.54	占比		70.32%
非资本性支出			14,943.08	占比		29.68%

公司前次募投项目结余资金合计22,221.15万元，其中13,923.80万元被用于海淀区园外园生态环境提升四期项目、海淀区西郊机场周边区域绿化建设工程、荣经县河道治理工程等项目的工程款、苗木款等资本性支出。上述款项由公司账户直接转账至供应商或分包商的账户，且资金去向与公司原有流动资金之间可以明确划分。如上表所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用于资本性支出的比例为70.32%，用于非资本性支出的比例为29.68%。

综上，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与披露的募集资金运用方案一致，无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前后用于非资本性支出的比例均未超过30%。

(二) 结合前次募投项目效益预测的具体内容，详细分析前次募投项目各年度效益完成的情况，与预测值的差异，未完成预测效益的原因及合理性，说明前次募投项目效益预测是否审慎

1、结合前次募投项目效益预测的具体内容，详细分析前次募投项目各年度效益完成的情况

按本公司2018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所述，多巴项目的建设期为2年，支付期3年，根据可行性研究测算，本项目的收益金额（同上）为6,888.91万元，项目总收益率预计为25.95%；泉水湖项目建设期为1.5年，支付期3年，根据可行性研究测算，本项目的收益金额（同上）为4,863.11万元，项目总收益率为21.80%；密云项目建设期为310日历天，根据可行性研究测算，项目的收益金额（为扣除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相关支出前收益，并非最终净收益；总收益率计算口径与此相同）为1,385.44万元，项目总收益率预计为17.84%；各项目经济效益情况良好。

前次募投项目实现经济效益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承诺效益	预计总收益率 (%)	各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项目实际收益率 (%)	差异额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1	多巴新城湟水河扎麻隆湿地公园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项目	7066.79	25.95	15.74	1,609.17	1,383.68	-31.48	2,931.41	21.23	-4,135.38	否
2	泉水湖湿地公园项目 (B 区)、环湖路市政道路工程、园区主干道提档升级打造工程项目	4,861.40	21.80	222.53	3,414.79	-350.00	278.36	3,109.04	19.04	-1,752.36	否
3	密云区白河城市森林公园建设工程 (一标段) 施工项目	1,386.77	17.84	932.53	1,251.35	179.98	-16.97	2,378.22	29.08	991.45	是

注 1：投资项目的承诺效益与实际效益统计口径为项目含税毛利。

注 2：差异额为截止日累计实际效益与承诺效益的差额，负数表示未达预期，正数表示达到预期。

2、与预测值的差异，未完成预测效益的原因及合理性

由上表可知，多巴项目与泉水湖项目预测效益均未能达到预期。多巴项目主要因土地性质问题，导致该项目未能按计划的工程内容施工，该项目结项前进度为55.26%；泉水湖项目未达预期一方面因成新蒲快速路规划调整，导致尚未施工部分项目不再施工；另一方面因原施工设计方案变更，施工内容减少，投入成本降低，项目结项前进度为74.41%。

多巴项目与泉水湖项目因客观原因无法继续施工导致实现效益未达到承诺效益，但实际已完工部分的收益率为21.23%、19.04%，与预计总收益率基本相当。

3、说明前次募投项目效益预测是否审慎

（1）项目实施的确性

多巴新城项目、泉水湖项目及密云白河项目均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实行了招投标程序并分别签订了《多巴新城滹水河扎麻隆湿地公园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合同》、《泉水湖湿地公园项目（B区）、环湖路市政道路工程、园区主干道提档升级打造工程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及《北京市园林绿化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密云区白河城市森林公园建设工程（一标段）》。

公司对该类业务的实施也具备丰富的经验，并具有充足的人员、技术、管理等各项储备。目前，上述募投项目进展顺利。

（2）项目收入测算

本次募投项目的收入测算基础为公司与相应项目发包方签订合同中约定的合同金额，项目收入测算具有合理性及谨慎性。

（3）项目工程建设费用测算

本次募投项目之多巴新城项目、泉水湖项目及密云白河项目的各分项投资数据以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为依据，并结合以往同类施工项目的分项项目成本、现行材料、设备市场价格进行编制，具有合理性及谨慎性。

①多巴项目

本项目各项投入构成测算过程如下：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投入金额（万元）
一	工程费用			19,657.63
1	绿化工程	m ²	474,460	10,217.59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投入金额（万元）
2	驳岸工程			266.11
2.1	土建及面料铺设	m ³	3,300	94.43
2.2	岸坡整理	m ²	16,558	171.68
3	道路铺装工程			1,789.68
3.1	活动场地铺装	m ²	20,197	563.82
3.2	生态停车场铺装	m ²	1,874	29.89
3.3	一级路	m ²	13,428	374.86
3.4	二级路	m ²	23,553	563.58
3.5	三级路	m ²	2,050	40.88
3.6	木栈道	m ²	7,304	216.65
4	景观构筑物工程			3,131.64
4.1	庄廓聚落	m ²	7,318	1,106.88
4.2	河湟文化展示中心	m ²	13,305	1,305.32
4.3	杓槎	座	6	122.63
4.4	鱼梁堰	座	3	416.95
4.5	瑶台亭	座	1	53.14
4.6	生态公厕	座	7	114.46
4.7	景观水闸	座	2	12.26
5	景观导视系统工程			2.45
5.1	一级导视	个	5	0.31
5.2	二级导视	个	13	0.64
5.3	三级导视	个	43	1.50
6	灌溉系统	m²	265,449	297.73
7	消防系统	m²	265,449	238.19
8	土方工程			744.44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投入金额（万元）
8.1	挖方	m ³	725,100	715.70
8.2	填方	m ³	62,400	28.74
9	数控工程			527.16
10	滤砂储水工程	m³	10,000	2,442.65
合计				19,657.63

②泉水湖项目

本项目各项投入构成测算过程如下：

B区工程建设费用测算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投入金额（万元）
一、工程费用				
1	人文区			3,134.90
1.1	铺装面积	m ²	36,654	1,323.94
1.2	绿化面积	m ²	71,018	1,810.96
2	科技区			1,136.55
2.1	铺装面积	m ²	4,504	162.68
2.2	绿化面积	m ²	38,191	973.87
3	拓展区			5,853.73
3.1	铺装面积	m ²	31,594	1,141.18
3.2	绿化面积	m ²	184,806	4,712.55
4	配套设施			1,476.20
4.1	景观廊架	组	4	102.00
4.2	架空栈道	m ²	300	102.00
4.3	景墙	组	10	127.50
4.4	种植池	延米	838	24.93
4.5	入口雕塑	组	1	17.00

4.6	雕塑（地雕）	组	3	45.90
4.7	运动器材	组	12	61.20
4.8	儿童娱乐设施	组	5	85.00
4.9	亲水木平台	m ²	4,700	259.68
4.10	挡土墙	延米	132	8.42
4.11	人行桥	m ²	560	190.40
4.12	驳岸	延米	1,672	78.17
4.13	小型喷泉	组	1	68.00
4.14	垃圾处理站	m ²	400	51.00
4.15	售卖亭	m ²	300	63.75
4.16	厕所	m ²	900	191.25
5	景观照明			423.74
5.1	照明系统	m ²	366,767	423.62
5.2	特色灯具	组	100	0.12
6	给排水工程			508.80
6.1	景观给水及排水	m ²	366,767	282.41
6.2	喷灌系统	m ²	294,015	226.39
7	弱电系统	m²	366,767	282.41
8	土方工程	m³	185,500	454.48
9	驿站（含经营）	m²	1,000	320.00
10	景观石、湖区驳岸石	吨	8,000	320.00
11	6#排水渠	项	1	1,228.30
小计				15,139.09
主干路工程建设费用测算				
序号	项目	单位	数量	投入金额（万元）
1	绿化工程	m	8,130	669.51

2	地面铺装工程	m	8,130	480.00
3	标识及城市家具	套	100	22.50
4	光彩及路灯工程	盏	400	162.00
5	公交站台拆除	项	2	0.75
6	公交站台新建	项	2	2.46
7	拆除旧路面	m	7,100	42.60
8	路基工程	m	8,130	927.99
小计				2,307.80
合计				17,446.89

③密云项目

本项目各项投入构成测算过程如下：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投入金额（万元）
1	直接工程费			6,055.74
1.1	绿化工程	m ²	261,088	3,036.72
1.2	庭院工程	m ²	61,912	2,589.01
1.3	给水工程	m ²	323,000	115.47
1.4	电气工程	m ²	323,000	314.54
2	其他费用			325.00
合计				6,380.74

（4）项目效益情况

①前次募投项目整体效益情况

根据各项目的合同约定项目收入及相应施工成本测算，多巴新城项目合同金额为26,546.54万元，据此计算，本项目的收益金额（为扣除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相关支出前收益，并非最终净收益；总收益率计算口径与此相同）为6,888.91万元，项目总收益率预计为25.95%；泉水湖项目合同金额为22,310.00万元，据此计算，本项目的收益金额（为扣除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相关支出前收益，并非最终净收益；总收益率计算口径与此相同）为4,863.11万元，项目总收益率预计

为21.80%；密云白河项目合同金额为7,766.17万元，据此计算，本项目的收益金额（为扣除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相关支出前收益，并非最终净收益；总收益率计算口径与此相同）为1,385.44万元，项目总收益率预计为17.84%；前次募投项目整体收益率为23.20%。

②公司前次募集非公开发行报告期重大项目毛利率情况

公司前次募集期间实施或正在实施的合同金额超过5,000万元的项目收益情况如下：

工程名称	客户名称	项目毛利率	项目进度
紫金华府 A 区景观绿化工程	南京新浩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0.12%	100.00%
海淀区南沙河下游生态修复工程施工第 3 标段（西玉河村工程）	北京市海淀区水务局	33.80%	57.99%
海淀区园外园生态环境提升（环玉泉山片区、妙云御香片区、茶棚片区、中坞片区）工程二标段	北京市海淀区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27.95%	100.00%
紫金华府景观工程 C 区	南京新浩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2.74%	100.00%
2017 年第九届中国（银川）花博会四季馆热带植物景观展陈项目	银川市绿化养护管理站	30.24%	100.00%
科天水性科技产业园区健康科技馆工程	兰州科天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69%	50.31%
北京世界园艺博览会园区公共绿化景观一期园林绿化工程三标段	北京世界园艺博览会事务协调局	29.88%	100.00%
赤峰市新区绿化工程和改造提升 PPP 建设项目	赤峰新区管理委员会	28.03%	100.00%
紫金华府景观工程 B 区	南京新浩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9.14%	100.00%

工程名称	客户名称	项目毛利率	项目进度
定兴县旅发大会观摩线路景观绿化工程	定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9.19%	100.00%
平均		29.48%	

前次募集申报期内可比同行业上市公司园林绿化施工业务毛利率情况如下：

名称	2018年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东方园林	35.50%	28.81%	30.25%
棕榈股份	14.38%	16.72%	11.29%
普邦股份	3.25%	8.59%	14.00%
文科园林	18.73%	18.55%	20.49%
美尚生态	34.31%	26.57%	32.15%
绿茵生态	38.82%	40.18%	36.09%
云投生态	13.37%	13.26%	28.69%
美丽生态	1.58%	1.33%	28.34%
可比公司平均	19.99%	19.25%	25.16%
公司	22.74%	25.70%	25.81%

公司实施或正在实施的合同金额超过5,000万元的项目毛利率区间为23.69%-33.80%，项目平均毛利率为29.48%；同时，2016年-2018年内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园林绿化施工业务平均毛利率分别为25.16%、19.25%、19.99%，同期公司园林工程施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25.81%、25.70%及22.74%。本次募投项目收益率略低于公司报告期内实施或正在实施的合同金额超过5,000万元的项目毛利率，符合同行业可比公司类似业务毛利率区间分布，也符合公司报告期内相关业务的实际情况。

综上，公司在测算前次募投项目效益时，依据的方法明确，测算的参数选取合理，项目的效益测算具有谨慎性、合理性。

二、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 1、查阅发行人募集说明书、前次募投可行性研究报告、非公开发行预案等，分析募投资金结余补流前后前次募集资金中非资本性支出占比情况；
- 2、获取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相关报告，了解募投项目资金使用与项目实施效益情况；
- 3、获取募投项目经济效益测算表，分析各项假设与参数选取的合理性。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会计师认为：

- 1、发行人前次募投项目资金出现大额结余的原因符合实际，补流程序合规；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前后用于非资本性支出的比例均未超过30%；
- 2、募投项目未完成预测效益原因符合实际情况，具有合理性；募投项目的效益测算依据与过程具备谨慎性和合理性。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之签章页）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朱晓红

中国注册会计师：



徐述国

中国 武汉

2023年6月7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6081978608B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副本)

5 - 1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石文先、管云鸿、

出资额 肆仟万圆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6日

主要经营场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2-9层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等审计业务；企业内部控制审计、代理记账、税务咨询、资产评估等法定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3

年1月7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2-9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20100005
 批准执业文号：鄂财会发〔2013〕25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0月28日

证书序号：001057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4

发证日期: 2010年09月15日
Date of issuance: 2010 / 09 / 15

批准注册协会: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420100051005
No. of Certificate: 42010005100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年 / 月 / 日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朱晓红
Full name: 朱晓红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75-11-25
Date of birth: 1975-11-25

工作单位: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420106197511250444
Identity card No.: 420106197511250444






<p>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p> <p>徐述国(310000062473)</p> <p>2021年已通过</p> 	<p>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p> <p>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p> <p>年 /d</p> <p>年 /y 月 /m 日 /d</p>
--	--



<p>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p> <p>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p> <p>年 /y 月 /m 日 /d</p>	<p>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p> <p>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p> <p>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湖北分所 CPAs</p> <p>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1年 10月 9日 /m /d</p> <p>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p> <p>中审众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湖北分所 CPAs</p> <p>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1年 10月 9日 /y /m /d</p>
--	--